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600688

2011 年半年度报告

目录

一、重要提示.....	1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及其他.....	7
五、董事会报告.....	9
六、重要事项.....	14
七、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8
八、备查文件目录.....	145

一、重要提示

(一)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如有董事未出席审议通过 2011 年半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应当单独列示其姓名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吴海君	副董事长	公务	戎光道
雷典武	董事	公务	戎光道

(三) 公司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本报告期”、“报告期”）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四) 本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即关联，下同）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五) 本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六) 公司负责人董事长戎光道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财务总监叶国华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财务部主任华新先生声明：保证 2011 年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上海石化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Sinopec Shanghai Petrochemical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SPC
公司法定代表人	戎光道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经明	唐伟忠
联系地址	中国上海市金山区金一路 48 号， 邮政编码：200540	中国上海市延安西路 728 号·华敏翰尊国际 28 楼 B 座， 邮政编码：200050
电话	8621-57943143/52377880	8621-57943143/52377880
传真	8621-57940050/52375091	8621-57940050/52375091
电子信箱	spc@spc.com.cn	tom@spc.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市金山区金一路 4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540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金山区金一路 4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54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spc.com.cn
电子信箱	spc@spc.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及《中国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sse.com.cn, www.hkex.com.hk 及 www.spc.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中国上海市金山区金一路 48 号·公司董事会秘书 室
其他	半年度报告分别以中、英文两种语言编制, 如中、 英文发生歧义, 以中文版本为准。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 上石化	600688	
H 股	香港交易所	上海石化	00338	
ADR	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	SHI		

(六)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93 年 6 月 29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	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金山卫	
首次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0 年 10 月 12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中国上海市金山区金一路 48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10000000021453
	税务登记号码	310228132212291
	组织机构代码	13221229-1
公司聘请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聘请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 2 座办公楼 8 层, 邮编 100738	
公司聘请的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聘请的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香港中环遮打道 10 号太子大厦 8 层	
法律顾问:		
中国: 海问律师事务所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路 2 号南银大厦 21 层 100027		
香港: 富而德律师事务所 香港中环交易广场第 2 座 11 楼		
美国: 美富律师事务所 425 Market Street San Francisco, California 94105-2482 U. S. A		
主要往来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分行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900 号 200120		
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分行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 9 号 200120		

股份过户登记处： 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 楼 预托股份机构：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Investor Services P.O. Box 11258 Church Street Station New York, NY 10286-1258 Toll Free Number for Domestic Calls: 1-888-BNY-ADRS Number for International Calls: 1-201-680-6825 Email: shareowners@bankofny.com Website: www.stockbny.com
--

(七)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1、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千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期末增减(%)
总资产	32,943,260	29,158,104	12.9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8,612,631	17,913,040	3.9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 净资产(人民币元)*	2.585	2.488	3.91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利润	1,818,377	1,887,627	-3.67
利润总额	1,805,805	1,882,526	-4.0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 润	1,381,533	1,493,930	-7.5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 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91,700	1,497,812	-7.08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192	0.207	-7.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 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193	0.208	-7.08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192	0.207	-7.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565	9.344	减少 1.779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	1,115,924	366,735	204.2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人民币元)	0.155	0.051	204.29

* 以上净资产不包含少数股东权益。

2、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千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7,198
减员费用	-1,1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24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收益	70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614
所得税影响额	3,13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77
合计	-10,167

3、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之差异

单位：人民币千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本期数	上期数(已重报)	期初数(已重报)	期末数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1,381,533	1,493,930	17,913,040	18,612,631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1,425,719	1,513,739*	17,689,457*	18,395,176

差异说明详情请参阅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中期财务报表之补充资料。

* 详情请参阅未经审计的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之附注 2 会计政策变更。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二)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06,724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 (+) / 减 (-)	股份类别	持有非流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5.56	4,000,000,000	0	未流通	4,000,000,000	无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1.86	2,293,834,101	+370,000	已流通	0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上投摩根中国优势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0	64,515,310	-7,484,690	已流通	0	未知
上海康利工贸有限公司	其他	0.23	16,730,000	0	未流通	16,730,00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申万菱信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3	16,255,747	未知	已流通	0	未知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	其他	0.21	15,294,394	+5,578,590	已流通	0	未知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其他	0.17	12,408,194	-2,000,000	已流通	0	未知
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0.17	12,000,000	0	未流通	12,000,000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海富通风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5	10,845,757	未知	已流通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成长焦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4	10,000,000	未知	已流通	0	未知
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2,293,834,101			境外上市外资股			
中国建设银行-上投摩根中国优势证券投资基金	64,515,31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申万菱信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255,74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	15,294,39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12,408,19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海富通风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845,75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成长焦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海富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9,018,43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易方达平稳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6,500,39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交银施罗德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5,699,933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国有法人股东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上述股东中，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代理人公司；除上述股东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3、公司的主要股东和其他人在公司股份及相关股份的权益与淡仓

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336 条规定须存置之披露权益登记册的记录，公司的主要股东（即有权在本公司股东大会上行使或控制行使 5%或以上投票权的人士）和其它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的第 XV 部分需要披露其权益的人士（除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外）在公司股份、股本衍生工具的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的权益或淡仓如下：

(1) 公司普通股的权益

股东名称	所持股份 数目及类别	占已发行股份 总数百分比 (%)	占已发行 H 股 百分比 (%)	身份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发起法人股(L)	55.56	—	实益拥有人
JPMorgan Chase & Co.	159,205,090(L) 3,055,000(S) 30,222,238(P)	2.21(L) 0.04(S) 0.42(P)	6.83(L) 0.13(S) 1.30(P)	实益拥有人；投资 经理；其他（可借 出的股份）

(L)：好仓；(S)：淡仓；(P)：可供借出的股份

除上述披露之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规定须存置之披露权益登记册中，并无主要股东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的第 XV 部分需要披露其权益的其他人士（除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外）在公司股份、股本衍生工具的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拥有权益的任何记录。

(2) 公司股份及相关股份的淡仓

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规定须存置之披露权益登记册中，并无主要股东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的第 XV 部分需要披露其权益的其他人士（除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外）在公司股份、股本衍生工具的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持有淡仓的任何记录。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于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于报告期末，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有之已发行股本的实际股数如下：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股份增减数
戎光道	董事长	3,600	3,600	无变化
王治卿	副董事长兼总经理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吴海君	副董事长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李鸿根	董事兼副总经理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史伟	董事兼副总经理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叶国华	董事兼财务总监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雷典武	董事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项汉银	董事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沈立强	独立董事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金明达	独立董事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王永寿	独立董事	3,600	3,600	无变化
蔡廷基	独立董事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高金平	监事会主席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左强	监事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李晓霞	监事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翟亚林	监事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王立群	监事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陈信元	独立监事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周耘农	独立监事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张志良	副总经理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张建平	副总经理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唐成建	副总经理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张经明	公司秘书、总法律顾问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以上人士所持股均为本公司 A 股股票，并均为其个人权益以实益拥有人的身份持有。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股份、相关股份及债权证的权益和淡仓

除上述披露之外，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各位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分）的股份、股本衍生工具中的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概无拥有任何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规定须存置之披露权益登记册之权益或淡仓，或根据《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标准守则”）所规定的需要通知本公司和香港交易所。

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未授予本公司董事、监事或其配偶或十八岁以下子女认购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联法团的股份或债权证的任何权利，且该等人士未行使认购该等股份或债权证的任何权利。

(二) 新聘或解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1、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况	原因
戴进宝	董事	离任	轮值告退
陈信元	独立董事	离任	轮值告退
孙持平	独立董事	离任	轮值告退
蒋志权	独立董事	离任	轮值告退
周耘农	独立董事	离任	轮值告退
张成华	监事	离任	轮值告退

王艳君	监事	离任	轮值告退
吴晓琦	监事	离任	轮值告退
刘向东	独立监事	离任	轮值告退
尹永利	独立监事	离任	轮值告退
叶国华	董事	新任	-
沈立强	独立董事	新任	-
金明达	独立董事	新任	-
王永寿	独立董事	新任	-
蔡廷基	独立董事	新任	-
左强	监事	新任	-
李晓霞	监事	新任	-
王立群	监事	新任	-
陈信元	独立监事	新任	-
周耘农	独立监事	新任	-

2、情况说明

于 2011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上，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届董事会由戎光道、王治卿、吴海君、李鸿根、史伟、叶国华、雷典武、项汉银、沈立强、金明达、王永寿、蔡廷基组成，其中沈立强、金明达、王永寿、蔡廷基为独立董事。于同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上，选举戎光道为董事长；王治卿、吴海君为副董事长；确认戎光道、王治卿、吴海君、李鸿根、史伟、叶国华为执行董事；聘任王治卿为总经理，聘任张志良、李鸿根、史伟、张建平、唐成建为副总经理，聘任叶国华为财务总监；聘任张经明为董事会秘书，聘任唐伟忠为证券事务代表。

经 2011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选举及 2011 年 6 月 15 日公司职工民主管理机构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七届监事会由高金平、左强、李晓霞、翟亚林、王立群、陈信元、周耘农组成，其中陈信元、周耘农为独立监事。于同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高金平为监事会主席。

(三) 审核委员会

2011 年 8 月 25 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召开第一次会议，主要审阅了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本集团”）于本报告期内的中期财务报告。

(四) 购买、出售和赎回本公司之证券

报告期内，本集团无购买、出售和赎回本公司任何证券（“证券”一词的涵义见《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六第一段）。

(五) 《企业管治常规守则》落实情况

本公司在本报告期已经遵守了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的《企业管治常规守则》之规定的所有原则及守则条文。

(六) 标准守则落实情况

本公司董事确认，本公司已采纳标准守则。在向全体董事及监事作出具体查询后，于报告期内，本公司并未发现任何关于董事及监事不全面遵守标准守则的情况。

五、董事会报告

(一) 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以下讨论与分析应与本半年度报告之集团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注释同时阅读。以下涉及的部分财务数据摘自本集团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经营业绩回顾讨论

2011 年上半年,世界经济遭遇多重困难,如利比亚战乱,西亚北非政局动荡,日本经济遭受大地震、海啸及核泄漏事故的严重打击,美国经济复苏低于预期且失业率反弹,欧洲主权债务危机形势严峻,通货膨胀开始从新兴市场国家向发达国家蔓延等等,致使经济复苏乏力。中国经济在国际形势复杂多变、国内持续宏观调控和经济运行新情况、新问题增多等情况下,继续保持了平稳较快的增长,上半年国内生产总值(GDP)增长达到 9.6%,经济运行总体良好,朝着宏观调控的预期方向发展。我国石油和化工行业经济继续健康平稳运行,生产平稳较快增长,市场需求扩大,供需总体平稳,进出口贸易活跃,行业投资增速稳定,整体效益保持良好。

2011 年上半年,本集团在国际形势复杂多变、国内宏观经济总体平稳、石油化工行业健康平稳运行、国际原油价格较大幅度上涨并高位运行、炼油业效益大幅下滑由盈转亏等形势下,以“保安全、争效益,抓改革、强管理,调结构、促发展”为工作主线,积极应对外部市场变化,继续做大产品实物总量,全力推进生产经营和改革发展等各项工作。上半年本集团生产经营运行情况良好,原油加工量和汽油、柴油、航空煤油、合成树脂及塑料等产品产量再创历史同期最好水平,未发生重大责任、重大火灾爆炸、重大环境污染等事故,重要生产装置保持较高开工率和负荷率,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完成情况良好,产品产销率、货款回笼率继续保持良好水平,天然气综合利用项目取得良好经济效益。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本集团营业额为人民币 495.008 亿元,比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币 133.725 亿元,增幅为 37.01%;实现税前利润为人民币 18.581 亿元,同比减少人民币 0.379 亿元;除税及非控股股东权益后利润为人民币 14.257 亿元,同比减少人民币 0.880 亿元。

2011 年上半年,本集团已全面建成的五期工程的整体规模效应继续得到有效发挥,生产商品总量比去年同期增长 14.87%。1 至 6 月份,本集团加工原油 567.83 万吨(含来料加工 13.14 万吨),比去年同期增加 63.55 万吨,增幅为 12.60%,其中加工进口及海洋原油分别为 516.59 万吨和 51.24 万吨。生产汽油 51.03 万吨、柴油 205.57 万吨、航空煤油 40.25 万吨,同比分别增长 10.24%、33.49%和 5.78%。生产乙烯 49.21 万吨、丙烯 25.87 万吨,同比分别下降 0.36%和 4.30%。生产合成树脂及塑料(不含聚酯和聚乙烯醇)57.08 万吨,同比增长 0.39%。生产合纤原料 49.96 万吨,同比增长 0.04%;生产合纤聚合物 32.64 万吨,同比下降 1.03%;生产合成纤维 12.91 万吨,同比增长 4.20%。上半年本集团的产品产销率为 99.85%,本公司的货款回笼率为 99.37%。

下表列明本集团在所示报告期内的销售量和扣除营业税金及附加后的销售净额:

	截至 6 月 30 日止半年度					
	2011 年			2010 年		
	销售量 千吨	销售净额 人民币 百万元	百分比	销售量 千吨	销售净额 人民币 百万元	百分比
合成纤维	128.7	2,292.8	4.95	123.7	1,871.2	5.56
树脂及塑料	804.2	8,505.9	18.35	821.6	7,524.6	22.34
中间石化产品	1,202.3	10,197.0	22.00	1,117.1	7,851.4	23.31
石油产品	3,593.0	18,899.6	40.78	2,852.5	12,876.4	38.23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	5,988.0	12.92	-	3,200.5	9.50
其他	-	461.8	1.00	-	354.1	1.06
合计	5,728.2	46,345.1	100.00	4,914.9	33,678.2	100.00

2011 年上半年,本集团共实现销售净额人民币 463.451 亿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37.61%,其中石油产品、中间石化产品、树脂及塑料、合成纤维和石油化工产品贸易的销售净额分别增长 46.78%、

29.87%、13.04%、22.53%和 87.10%。产品销售净额的增长主要是由于原材料及能源价格的上升，导致石油产品、中间石化产品、树脂及塑料和合成纤维等产品价格的上升以及部分产品销售量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与 2010 年上半年相比，本集团报告期内石油产品、中间石化产品、树脂及塑料产品和合成纤维产品的平均价格(不含税)分别上升了 16.53%、20.67%、15.49%和 17.77%。与 2010 年下半年相比，本集团上述四大类产品的平均价格(不含税)分别上升 15.78%、15.08%、14.52%和 15.72%。上半年，本集团石油化工产品贸易的销售净额比去年同期增长 87.10%，主要是由于本集团控股的贸易公司业务量大幅上升所致。上半年，本集团“其他”的销售净额比去年同期增长 30.42%，主要是由于本集团“其他”方面的水电气销售及来料加工收入比去年同期较大幅度增加所致。

本集团生产的产品绝大部分在华东地区销售。

2011 年上半年，本集团销售成本为人民币 443.487 亿元，比去年同期上升 39.38%，占销售净额的 95.69%。

本集团的主要原料是原油。2011 年上半年，在利比亚战乱、西亚北非局势动荡、日本大地震及核泄漏、欧洲债务危机等因素的影响下，国际原油价格先扬后抑，但总体呈现较大幅度上升、高位运行的趋势，特别是布伦特原油涨幅高于 WTI 原油约 18 个百分点，其价格高于 WTI 原油的现象短时间可能不会扭转。上半年，布伦特原油期货收盘价最高为 126.65 美元/桶，最低为 93.33 美元/桶，半年平均价约为 111 美元/桶，同比上涨了约 44%。WTI 原油期货收盘价最高为 113.93 美元/桶，最低为 84.32 美元/桶，半年平均价约为 98 美元/桶，同比上涨约 26%。受此影响，2011 年上半年，本集团加工原油(自营部分)的平均单位成本为人民币 4,937.91 元/吨，比去年同期上升人民币 1,005.54 元/吨，升幅为 25.57%。由于原油平均价格的较大幅上升以及原油加工量的增加，本集团报告期内的原油加工总成本为人民币 273.902 亿元，同比大幅上升了 42.89%。上半年本集团原油成本占销售成本的比重为 61.76%。

2011 年上半年，本集团其他辅料的支出为人民币 98.805 亿元，比去年同期上升 57.04%，主要是生产资料价格上涨和量的增加所致。报告期内，本集团折旧和维修费用开支分别为人民币 8.302 亿元和人民币 5.230 亿元，折旧费用同比略有下降，维修费用同比有所上升。由于本集团采购发电用煤的数量和价格比去年同期均有不同程度的上升，报告期内燃料动力开支为人民币 12.882 亿元，同比上升人民币 2.900 亿元。

2011 年上半年，本集团销售及管理费用为人民币 3.354 亿元，比去年同期的人民币 2.556 亿元增长了 31.22%，主要为报告期内产品销售量较大幅度上升而带来的销售运费的增加(作为应对市场激烈竞争的手段之一，上半年产品配送比例同比大幅增加，相应增加了销货运杂费)，以及日常(持续)关联交易中产品销售代理费随销售量的增加而相应增加。

2011 年上半年，本集团其他业务支出为人民币 0.275 亿元，比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币 0.127 亿元，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 0.106 亿元所致。

2011 年上半年，本集团财务费用为人民币-0.141 亿元，比去年同期下降 112.11%，主要是由于本期间人民币对美元升值，导致本集团本期间净汇兑收益上升；其次本集团调整人民币和美元借款结构，报告期内较去年同期借入了更多利息较低的美元借款，从而导致利息费用下降。

2011 年上半年，本集团实现除税及非控股股东损益后利润为人民币 14.257 亿元，较去年同期的人民币 15.137 亿元减少人民币 0.880 亿元。

资产流动性和资本来源

2011 年上半年，本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量为人民币 9.656 亿元，比去年同期现金净流入人民币 2.077 亿元增加现金流入量人民币 7.579 亿元。原因为(1)本报告期内本集团税前利润扣除应占联营及合营公司利润影响后带来的现金净流入为人民币 16.755 亿元，较去年同期的人民币 15.053 亿元现金净流入增加现金流入量人民币 1.702 亿元；(2)本报告期存货的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人民币 36.326 亿元，而 2010 年上半年为增加人民币 5.481 亿元，从而由于期初及期末存货余额的变动使现

金净流出增加人民币 30.845 亿元；（3）因本期净欠关联公司款项期末余额增加而减少经营性现金流出人民币 27.479 亿元，去年同期因该项期末余额的减少而增加现金流出人民币 8.740 亿元，从而因欠关联公司款项期初及期末余额变动导致现金净流出减少人民币 36.219 亿元。

2011 年上半年，本集团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量为人民币 8.337 亿元，而去年同期则为现金净流入人民币 5.724 亿元。原因为（1）本集团于去年同期赎回 2009 年底向中国境内国有控股银行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共计人民币 7.000 亿元；（2）本期间本集团向中国境内国有控股银行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共计人民币 7.000 亿元。

2011 年上半年，本集团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量为人民币 1.052 亿元，而去年同期为现金净流出人民币 5.060 亿元。主要是由于本集团去年同期大量归还短期借款。

借款及债务

本集团长期借款主要用于资本扩充项目。本集团一般根据资本开支计划来安排长期借款，总体上不存在任何季节性借款。而短期债务则被用于补充本集团正常生产经营产生的对流动资金的需求。2011 年上半年本集团期末总借款额比期初增加人民币 0.321 亿元，升至人民币 46.025 亿元，其中短期债务增加了人民币 0.321 亿元，长期借款未发生变动。

汇率波动风险

由于本集团大部分主要原料（原油）是从国外购买，亦直接出口本集团的一部分石化产品，因此汇率的变动将会间接影响本集团的原料及石化产品价格，从而对本集团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影响。此外，由于本集团有很大部分债务是外币债务，有关的汇率变动将影响本集团的财务费用支出水平，这也会对本集团的盈利能力产生影响。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的美元借款为人民币 42.496 亿元。

资本开支

2011 年上半年，本集团按照“低成本与差异化兼顾、规模化和精细化并重，上游侧重低成本、规模化，下游侧重高附加值、精细化”的发展思路，全面启动以炼油改造项目为主体的六期工程建设。炼油改造项目中的新建 390 万吨/年渣油加氢装置、350 万吨/年催化裂化装置以及 1,500 吨/年碳纤维项目等已开工建设；5 万吨/年乙醇胺、10 万吨/年 EVA（乙烯-醋酸乙烯共聚物）等项目按计划积极推进前期工作。同时，本集团其他重点技术改造项目如 2#氧化装置系统优化节能降耗改造，2#、3#芳烃装置节能降耗改造，220 千伏石化变电站 4#主变压器、热电一站 6#主变压器扩容改造等也有序展开。

上半年，本集团的资本开支为人民币 7.316 亿元，主要是对炼油改造项目、碳纤维项目、2#氧化装置系统优化节能降耗改造项目等的投入。下半年，本集团将继续积极推进以上建设项目和其他技术改造、安全环保、节能降耗项目的进程。本集团计划的资本开支可以由经营所得现金及银行信贷融资拨付。

资产负债率

本集团 2011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率为 42.59%（2010 年 12 月 31 日为：37.45%）。资产负债率的计算方法为：总负债/总资产。

公司员工

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在册员工人数为 15,959 人，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的职工薪酬为人民币 10.808 亿元。

所得税

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正式施行,企业所得税税率统一调整为 25%。本集团 2011 年度的所得税税率为 25%。

香港上市规则要求的披露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六第四十六段,除了在此已作披露外,本公司确认有关附录十六第四十六(三)段所列事宜的现有公司资料与本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相关资料并无重大变动。

下半年市场预测及工作安排

2011 年下半年,在发达经济体经济增长继续迟缓、全球通胀压力持续加大、美国主权信用评级降低、欧洲主权债务危机可能进一步恶化和扩散等不利因素影响下,世界经济的复苏进程呈现复杂性和诸多不确定、不稳定因素。中国经济将继续保持平稳较快的发展,发展的基本面虽然良好,但发展中的不平衡、不协调的矛盾和问题也比较突出,制约内外需增长的因素较多,如物价总水平仍在高位运行,经济增长方式依然粗放,能源、资源等生产要素供需矛盾突出等等。国内石油和化工行业经济运行总体仍将保持平稳健康的态势,但也面临各方面的压力,如政策环境将进一步趋紧,能源资源环保约束将进一步强化,产能结构性过剩矛盾依然突出,行业运行成本持续攀升,产品市场价格短期、局部波动加剧,节能减排任务更加艰巨等等,行业经济增速可能逐步放缓。

由于世界经济复苏的不确定因素在增多,经济下行的风险也在加大,预计国际原油价格在经济增长放缓、石油需求有所减弱、地缘政治相对平稳、欧债及美债危机加重、流动性过剩、通胀预期以及市场避险情绪升温等因素的影响下,可能会失去大幅上涨的动力,但仍会在较高价位震荡徘徊。尽管中国政府在采取措施积极探索和改善成品油价格形成机制,但在国际原油价格较高时不排除政府仍有可能对国内成品油价格进行调控。

综上所述,本集团预计下半年受能源、资源价格高位运行的影响,企业成本压力将加大,市场竞争将进一步加剧,本集团所面临的生产经营形势不容乐观。2011 年下半年,本集团将继续按照年初提出的工作任务和目标,积极努力、扎实有效地推进各项工作:

1. 高度重视 HSE (健康、安全、环境) 工作,确保企业安全、稳定。
2. 继续抓好装置的“安、稳、长、满、优”运行,努力做大产品实物总量。
3. 进一步优化生产经营,努力提高经济效益。
4. 全面推进六期工程项目建设,不断增强企业发展后劲。
5. 进一步完善管理体制和机制,持续推进精细化管理。
6. 继续加强企业文化建设,积极维护和谐、稳定的企业氛围。

(二) 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表 (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单位:人民币千元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去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去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去年同期增减 (百分点)
合成纤维	2,320,085	1,795,924	22.59	22.66	22.21	0.28
树脂及塑料	8,597,308	7,971,507	7.28	13.16	12.22	0.78
中间石化产品	10,317,965	8,597,179	16.68	30.01	17.36	8.98
石油产品(注)	21,806,087	18,294,492	16.10	44.01	58.89	-7.86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5,989,376	5,944,881	0.74	87.12	93.87	-3.46
其他	494,171	403,121	18.42	29.02	17.49	8.01
其中:关联交易	27,631,155	23,873,340	13.60	46.14	47.61	-0.86
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	本公司董事(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认为,上述关联交易是按一般商业条款或按不逊于本集团给予独立第三方人士或第三方人士给予本集团的条款,于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以上均得到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确认。					
关联交易必要性、持续性的说明	本公司通过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石化股份”)及其联系人采购原油等相关原材料是根据国家有关原油经营的监管制度,并利用中石化股份及其联系人的原油存储及管道输送设施保障本公司原油供应的稳定性和可靠性,降低原油储运成本;本公司向中石化股份及其联系人销售石油产品是根据国家的相关政策,并考虑到中石化股份及其联系人广泛的销售网络及很高的市场份额;本公司向中石化股份及其联系人销售石化产品及由中石化股份及其联系人代理销售石化产品,是为降低本公司产品库存,拓展贸易、分销和推销网络,改善本公司与客户的议价能力,消除本公司与中石化股份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本公司从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中石化集团”)及其联系人获得建筑安装和工程设计服务、石化行业保险服务及财务服务,是为以合理的价格获得稳定、及时、可靠的服务。有关详情请参阅公司上载于香港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日期为2010年11月11日的有关持续关联交易的公告和日期为2010年11月26日的有关持续关联交易的通函。					

注:该毛利率按含消费税的石油产品价格计算,扣除消费税后石油产品的毛利率为3.20%。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单位:人民币千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去年同期增减 (%)
中国华东地区	46,230,809	39.60
中国其它地区	3,114,575	11.92
出口	179,608	-28.42

3、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说明(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变动幅度达30%以上且占集团报表日资产总额5%或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报表项目具体情况及变动原因说明)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名称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增(减)额	增(减)幅度 (%)	变动主要原因
	2011年	2010年			
营业收入	49,524,992	36,151,430	13,373,562	36.99	本期销售数量和单价均上升
营业成本	43,007,104	30,821,820	12,185,284	39.53	本期原油单位成本随国际原油价格上升,本期原油加工量上升
销售费用	335,445	255,584	79,861	31.25	随销售额的增加,销售费用相应增加

项目名称	于2011年6月30日	于2010年12月31日	增(减)额	增(减)幅度 (%)	变动主要原因
存货	8,984,946	5,352,301	3,632,645	67.87	期末采购原油增加,本期原料价格上涨较大
短期借款	4,327,516	3,295,438	1,032,078	31.32	本期新增短期借款以弥补公司资金缺口
应付账款	5,966,685	3,322,811	2,643,874	79.57	期末应付原油采购款增加

(三) 公司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2、非募集资金主要项目情况

主要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人民币亿元	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 完成情况
炼油改造项目	66.277	在建
1500 吨/年碳纤维项目	8.478	在建
2#氧化装置系统优化节能降耗改造项目	1.856	在建

六、重要事项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本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交易所和纽约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不断推进公司体制和管理的创新，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公司制度建设，提升本公司的整体形象。

(二)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1、2011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 2010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了 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72 亿股为基数，派发 2010 年度股利每 10 股人民币 1.00 元（含税），有关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公司于 2011 年 7 月 15 日刊登 A 股现金红利派发实施公告，A 股派发股息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1 年 7 月 20 日，除息日为 2011 年 7 月 21 日，2011 年 7 月 27 日为 H 股和 A 股社会公众股股利发放日。该项利润分配方案已按期实施。

2、公司 2011 年半年度利润不分配、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章程第二百零八条规定：

“在公司有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时，公司应本着重视股东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合理资金需求的原则，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办法。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1) 公司每年将根据当期的经营情况和项目投资的资金需求计划，在充分考虑股东的利益的基础上正确处理公司的短期利益及长远发展的关系，确定合理的股利分配方案；

(2)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3) 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4) 若公司董事会未出现现金利润分配预案，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

2011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了 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已按期实施。

(四)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五)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六)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的情况。

(七)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八)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根据本公司与中石化股份签订的产品互供及销售服务框架协议，本公司向中石化股份及其联系人购买原材料、销售石油产品、石化产品、出租物业，及由中石化股份及其联系人代理销售石化产品；根据本公司与中石化集团签订的综合服务框架协议，本公司接受中石化集团及其联系人提供的建筑安装、工程设计、石化行业保险代理及财务服务。以上产品互供及销售服务框架协议和综合服务框架协议项下的交易构成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下的持续关联交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下的日常关联交易。本公司已经就两项协议及协议项下各持续关联交易（即日常关联交易，下同）在日期为 2010 年 11 月 11 日的公告和日期为 2010 年 11 月 26 日的通函中作了披露，并且该两项协议及协议项下各持续关联交易及其 2011 年度至 2013 年度最高限额已经于 2010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 2010 年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报告期内，有关关联交易均根据产品互供及销售服务框架协议及综合服务框架协议的条款进行，有关关联交易金额并未超过经 2010 年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有关持续关联交易的最高限额。

本公司与中石化集团、中石化股份及其联系人进行的持续关联交易的价格都是按：1) 国家定价；或 2) 国家指导价；或 3) 市场价，经双方协商确定的，关联交易协议的订立是从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出发。因此上述持续关联交易并不对本公司独立性造成重大影响。

下表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交易性质分类	交易对象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产品销售及服务收入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	18,867,720	38.10
	其他关联方	8,763,435	17.69
采购	中国国际石油化工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18,189,875	40.81
	其他关联方	10,264,985	23.03
销售代理服务费用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化工销售分公司	103,970	100.00
石化行业保险费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66,075	89.57
安装工程款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55,348	64.73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人民币 26,294,057 千元。

2、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7,786)	405	408,109	424,308 ^{注1}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及其他关联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公司	1,780	10,271 ^{注2}	(17,378)	11,147
合计		(6,006)	10,676	390,731	435,455

注 1 关联方向本集团提供资金期末余额包含欠中石化股份的应付股利余额人民币 400,000 千元。

注 2 本集团向关联方提供资金期末余额主要为因向本集团的联营及合营公司提供服务而产生的未及清算的应收款项。

(九)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托管事项。

(2) 承包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承包事项。

(3) 租赁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租赁事项。

2、担保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担保事项。

3、委托理财情况

本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向中国境内银行购买了浮动回报率银行理财产品，共计人民币 700,000,000 元。该理财产品主要用于债权型及股权型证券投资。公司已于 2011 年 7 月 8 日赎回该理财产品，获得收益人民币 685,000 元。

4、其他重大合同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十)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本报告期或持续到报告期内，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没有承诺事项。

(1) 截至半年报披露日，是否存在尚未完全履行的业绩承诺：否

(2) 截至半年报披露日，是否存在尚未完全履行的注入资产、资产整合承诺：否

(十一)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司现聘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的境内审计机构，公司现聘任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的境外审计机构，并为公司按《国际会计准则》第 34 号“中期财务报告”编制的中期财务报告出具审阅报告。

(十二)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十四) 主要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站
2010 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1 月 24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香港交易所网站、本公司网站 (www.spc.com.cn)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10 年度年报摘要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3 月 28 日	同上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决议公告、2010 年第一季度季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4 月 28 日	同上
2010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通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5 月 13 日	同上
H 股有关派发末期股息之进一步资料公告	-	2011 年 6 月 28 日	同上
2010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公告、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6 月 30 日	同上
有关派发 2010 年度 H 股末期股息相关进展的进一步公告	-	2011 年 7 月 6 日	同上
2010 年度 A 股现金红利派发实施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7 月 1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本公司网站 (www.spc.com.cn)

七、财务会计报告

(一)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中期财务报表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未经审计)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337,006	100,110
应收票据	五、2	2,213,515	2,043,493
应收账款	五、3	941,888	751,935
预付款项	五、4	202,610	146,865
应收股利	五、5	-	5,042
其他应收款	五、6	58,072	58,185
存货	五、7	8,984,946	5,352,301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783,998	73,910
流动资产合计		13,522,035	8,531,841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五、9	-	30,000
长期股权投资	五、10	3,182,705	3,526,290
投资性房地产	五、11	459,180	465,805
固定资产	五、12	13,027,839	13,802,184
在建工程	五、13	1,619,856	1,192,225
无形资产	五、14	528,398	537,599
长期待摊费用	五、15	202,832	261,7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6	400,415	810,4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421,225	20,626,263
资产总计		32,943,260	29,158,104

刊载于第 28 页至第 11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未经审计)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8	4,327,516	3,295,438
应付票据	五、19	38,946	41,034
应付账款	五、20	5,966,685	3,322,811
预收款项	五、21	513,391	809,908
应付职工薪酬	五、22	144,503	8,920
应交税费	五、23	953,561	1,042,054
应付利息	五、24	7,647	24,553
应付股利	五、25	734,401	15,490
其他应付款	五、26	869,620	834,780
应付短期债券	五、27	-	1,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8	100,000	178,237
流动负债合计		13,656,270	10,573,22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9	175,000	175,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30	253,296	236,986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8,296	411,986
负债合计		14,084,566	10,985,211
股东权益：			
股本	五、31	7,200,000	7,200,000
资本公积	五、32	2,914,763	2,914,763
专项储备	五、33	84,806	46,748
盈余公积	五、34	5,081,314	5,081,314
未分配利润	五、35	3,331,748	2,670,21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8,612,631	17,913,040
少数股东权益		246,063	259,853
股东权益合计		18,858,694	18,172,89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2,943,260	29,158,104

刊载于第 28 页至第 11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未经审计)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十、1	270,802	89,224
应收票据	十、2	1,965,196	1,887,416
应收账款	十、3	659,376	347,327
预付款项		200,305	147,004
应收股利	五、5	-	5,042
其他应收款	十、4	23,535	18,650
存货	十、5	8,518,979	5,110,036
其他流动资产	十、6	722,185	21,729
流动资产合计		12,360,378	7,626,428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十、7	4,214,794	4,578,274
投资性房地产	十、8	517,098	524,560
固定资产	十、9	12,427,462	13,176,847
在建工程	十、10	1,585,961	1,176,229
无形资产	十、11	425,902	432,418
长期待摊费用	十、12	202,584	260,9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13	400,186	810,2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773,987	20,959,509
资产总计		32,134,365	28,585,937

刊载于第 28 页至第 11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未经审计)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15	4,289,616	3,116,438
应付票据	十、16	38,946	41,034
应付账款		5,348,763	2,888,621
预收款项		462,462	741,364
应付职工薪酬		139,766	5,060
应交税费	十、17	946,210	1,013,520
应付利息		7,590	24,553
应付股利		720,000	15,490
其他应付款		1,283,136	1,325,260
应付短期债券	五、27	-	1,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十、18	145,000	1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3,381,489	10,271,3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十、19	175,000	22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30	253,296	236,986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8,296	456,986
负债合计		13,809,785	10,728,326
股东权益：			
股本	五、31	7,200,000	7,200,000
资本公积	五、32	2,914,763	2,914,763
专项储备	十、20	75,638	43,380
盈余公积	五、34	5,081,314	5,081,314
未分配利润		3,052,865	2,618,154
股东权益合计		18,324,580	17,857,61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2,134,365	28,585,937

刊载于第 28 页至第 11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未经审计)
截止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一、营业收入	五、36	49,524,992	36,151,430
二、减：营业成本	五、36	43,007,104	30,821,820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37	3,155,653	2,450,087
销售费用	五、38	335,445	255,584
管理费用	五、39	1,243,528	958,09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五、40	-14,132	116,712
资产减值损失	五、41	156,581	47,354
加：投资收益	五、42	177,564	385,84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7,564	385,633
三、营业利润		1,818,377	1,887,627
加：营业外收入	五、43	8,663	13,358
减：营业外支出	五、44	21,235	18,45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133	4,678
四、利润总额		1,805,805	1,882,526
减：所得税费用	五、45	417,894	388,954
五、净利润		1,387,911	1,493,57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81,533	1,493,930
少数股东损益		6,378	-358
六、每股收益：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	五、46	人民币 0.192 元	人民币 0.207 元
七、其他综合收益	五、47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1,387,911	1,493,57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81,533	1,493,93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378	-358

刊载于第 28 页至第 11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未经审计)
截止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一、营业收入	十、21	42,110,743	31,915,310
二、减：营业成本	十、21	35,691,900	26,674,152
营业税金及附加	十、22	3,151,643	2,449,119
销售费用		292,515	217,327
管理费用		1,178,477	893,39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十、23	-4,537	106,785
资产减值损失	十、24	379,563	73,266
加：投资收益	十、25	156,696	385,0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8,616	377,407
三、营业利润		1,577,878	1,886,296
加：营业外收入	十、26	8,088	12,944
减：营业外支出	十、27	21,216	15,79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125	3,650
四、利润总额		1,564,750	1,883,448
减：所得税费用	十、28	410,039	383,790
五、净利润		1,154,711	1,499,658
六、其他综合收益	十、29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54,711	1,499,658

刊载于第 28 页至第 11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未经审计)
截止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417,667	41,993,214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578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8(1)	23,038	62,7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484,283	42,055,9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313,527	-36,529,5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5,237	-868,9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35,934	-4,042,3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8(2)	-273,661	-248,3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368,359	-41,689,1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49(1)1	1,115,924	366,7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000	77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26,191	63,079
处置固定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26	97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8(3)	42,874	17,2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7,891	851,324
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		-731,550	-278,9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1,550	-278,9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3,659	572,3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1,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477,796	22,642,2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477,796	23,642,235
偿还债券支付的现金		-1,000,000	-1,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351,351	-23,138,23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1,614	-169,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22,965	-24,307,2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169	-665,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0	-18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49(1)2	236,896	273,9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110	125,9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9(2)	337,006	399,848

刊载于第 28 页至第 11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未经审计)
截止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570,448	36,846,5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63	64,8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592,911	36,911,4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759,114	-31,481,85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6,807	-806,0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67,677	-3,963,5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2,462	-219,2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656,060	-36,470,6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30(1)1	936,851	440,7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7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25,218	61,505
处置固定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79	91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757	12,8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5,754	775,289
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		-713,932	-282,9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3,932	-282,9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8,178	492,3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1,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429,596	22,580,8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429,596	23,580,835
偿还债券支付的现金		-1,000,000	-1,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179,272	-23,202,42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7,243	-148,0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36,515	-24,350,4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081	-769,6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6	-15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十、30(1)2	181,578	163,3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224	101,0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30(2)	270,802	264,419

刊载于第 28 页至第 11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未经审计)
截止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本期期初余额		7,200,000	2,914,763	46,748	5,081,314	2,670,215	259,853	18,172,893	7,200,000	2,882,278	-	4,801,766	462,029	294,285	15,640,358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净利润		-	-	-	-	1,381,533	6,378	1,387,911	-	-	-	-	1,493,930	-358	1,493,57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五、47	-	-	-	-	-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1,381,533	6,378	1,387,911	-	-	-	-	1,493,930	-358	1,493,572
(三)利润分配															
1. 对股东的分配	五、35	-	-	-	-	-720,000	-20,168	-740,168	-	-	-	-	-216,000	-58,345	-274,345
(四)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五、33	-	-	56,800	-	-	-	56,800	-	-	5,473	-	-	-	5,473
2. 本期使用	五、33	-	-	-18,742	-	-	-	-18,742	-	-	-	-	-	-	-
三、本期期末余额		7,200,000	2,914,763	84,806	5,081,314	3,331,748	246,063	18,858,694	7,200,000	2,882,278	5,473	4,801,766	1,739,959	235,582	16,865,058

刊载于第 28 页至第 11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未经审计)
 截止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本期期初余额		7,200,000	2,914,763	43,380	5,081,314	2,618,154	17,857,611	7,200,000	2,882,278	-	4,801,766	318,224	15,202,268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一) 净利润		-	-	-	-	1,154,711	1,154,711	-	-	-	-	1,499,658	1,499,65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十、29	-	-	-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1,154,711	1,154,711	-	-	-	-	1,499,658	1,499,658
(三) 利润分配													
1. 对股东的分配	五、35	-	-	-	-	-720,000	-720,000	-	-	-	-	-216,000	-216,000
(四)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十、20	-	-	51,000	-	-	51,000	-	-	5,473	-	-	5,473
2. 本期使用	十、20	-	-	-18,742	-	-	-18,742	-	-	-	-	-	-
三、本期期末余额		7,200,000	2,914,763	75,638	5,081,314	3,052,865	18,324,580	7,200,000	2,882,278	5,473	4,801,766	1,601,882	16,491,399

刊载于第 28 页至第 11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 原名为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于一九九三年六月二十九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组建, 是国有企业上海石油化工总厂重组的一部分组成之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由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直接监管与控制。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于二零零零年二月二十五日完成了重组。重组完成后,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作为该重组的一部分,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4, 000, 000, 000 股国有法人股股本, 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5. 56%, 出让给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石化股份”)持有。中石化股份因而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于二零零零年十月十二日, 本公司更改名称为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本集团”)主要从事石油化工业务, 将原油加工以制成合成纤维、树脂和塑料、中间石化产品及石油产品。

本公司的主要子公司资料载于附注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一节。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二零零六年二月十五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以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此外, 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二零一零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3、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自公历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其他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公司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受控制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自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被合并子公司开始实施控制时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以其账面价值并入本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被合并子公司的经营成果纳入本公司合并利润表。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资产、负债及经营成果纳入本公司财务报表中。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集团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后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即期汇率是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

期末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参见附注二、16)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属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其差额计入资本公积,属于以公允价值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9、 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借款、应付短期债券及股本等。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按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目的,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贷款及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初始确认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如下:

-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应收款项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续)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在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没有归类到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按成本计量。

除上述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外，其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参见附注二、21(3))。

-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包括财务担保合同负债。财务担保合同指本集团作为保证人和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本集团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初始确认金额扣除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与按照或有事项原则(参见附注二、20)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两者之间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2) 公允价值的确定

本集团对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本集团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现行出价；本集团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现行要价。

对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采用的估值方法包括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市场报价。本集团定期评估估值方法，并测试其有效性。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4)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d)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e)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f)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等。

有关应收款项减值的方法，参见附注二、10，其他金融资产的减值方法如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运用个别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集团将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股东权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5)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确认为股本、资本公积。

10、 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同时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该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方式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及本公司对该部分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2) 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超过 1 年且催收不还、性质独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及本公司对该部分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续)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上述(1)和(2)中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本集团也会将其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并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项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	-
1-2年(含2年)	30%	30%
2-3年(含3年)	60%	60%
3年以上	100%	100%

11、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以及周转材料。周转材料指能够多次使用、但不符合固定资产定义的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和其他材料。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计量。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入账。除原材料采购成本外,在产品及产成品还包括直接人工和按照适当比例分配的生产制造费用。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根据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为基础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当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入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等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全部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本公司会于投资处置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 对于其他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以企业合并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投资收益，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期末对子公司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计入资产负债表内。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附注二、6 进行处理。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续)

(b)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指本集团与其他投资方根据合约安排对其实施共同控制(附注二、12(3))的企业。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附注二、12(3))的企业。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二、25)。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已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续)

(c)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指本集团对被投资企业没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采用成本法对其他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集团享有的部分确认为投资收益，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指按照合同约定对被投资单位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通常考虑下述事实：

- 任何一个投资方均不能单独控制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活动；
- 涉及被投资单位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投资方一致同意；
- 各投资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投资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

重大影响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重大影响时，通常考虑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

-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合营公司和联营公司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二、19。

对于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其他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股权投资发生减值的，采用个别方式进行评估，该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低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该减值损失不能转回。期末，其他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计入资产负债表内。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将持有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的房地产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投资性房地产，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二、19)计入资产负债表内。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在使用寿命内扣除预计净残值后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投资性房地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二、2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二、19。

投资性房地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为：

项目	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地产	40	3	2.43

1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费用。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二、15 确定初始成本。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二、19)计入资产负债表内。

(2)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在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该固定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二、25)，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和残值率分别为：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5-40	3-5	2.4-6.5
厂房及机器设备	10-20	3-5	4.8-9.7
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	5-26	3-5	3.7-19.4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预计残值率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二、19。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固定资产(续)

(4) 固定资产处置

固定资产满足下述条件之一时，本集团会予以终止确认。

- 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 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15、 在建工程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附注二、16)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期末，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二、19)计入资产负债表内。

16、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所发生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

除上述借款费用外，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在资本化期间内，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本集团以专门借款当期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本集团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的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是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确定借款的实际利率时，是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资本化期间是指本集团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当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对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本集团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二、19)计入资产负债表内。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残值和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二、25)。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专有技术及软件等其他无形资产	2-27.75

18、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直线法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为: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催化剂	2-3

19、 除存货、金融资产及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对子公司、合营公司或联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等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除存货、金融资产及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资产减值(续)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20、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折现后的金额确定。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 销售商品收入

当同时满足上述收入的一般确认条件以及下述条件时，本集团确认销售石油及化工产品收入：

- 本集团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
- 本集团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本集团按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提供劳务收入

本集团向客户提供管道运输服务，按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提供劳务收入金额。

在资产负债表日，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根据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则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则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的各种形式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除因辞退福利外，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相应增加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

(1) 退休福利

按照中国有关法规，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上述缴纳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职工退休后，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职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

(2) 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险费用

除退休福利外，本集团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为在职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及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用。本集团每月按照职工工资的一定比例向相关部门支付住房公积金及上述社会保险费用，并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与补偿的建议，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政府拨入的投资补助等专项拨款中,国家相关文件规定作为资本公积处理的,也属于资本性投入的性质,不属于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则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并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持有待售资产

本集团将已经作出处置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并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成本模式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本集团按账面价值与预计可变现净值孰低者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高于预计可变现净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其资产类别分别列于各资产项目中。

26、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27、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集团的关联方。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a) 本公司的母公司;
- (b) 本公司的子公司;
- (c)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d) 对本集团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e) 与本集团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企业或个人;
- (f) 本集团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g)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h) 本集团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i) 本集团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j) 本公司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
- (k) 与本公司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及
- (l) 本集团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 (m)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 (n)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个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o) 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存在上述(a), (c)和(m)情形之一的企业;
- (p) 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存在(i), (j)和(n)情形之一的个人; 及
- (q) 由(i), (j), (n)和(p)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8、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29、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容易受到与编制财务报表有关的会计方法、假设及估计所影响。该等假设及估计基于管理层的历史经验及其认为合理的其他不同假设，管理层基于这些经验和假设对无法从其他渠道进行确定的事项作出判断。管理层会持续对这些估计作出评估。由于实际情况、环境和状况的改变，故实际业绩可能有别于这些估计。

在阅读财务报表时，需要考虑的因素包括重要会计政策的选择、对应用这些政策产生影响的判断及其他不明朗因素，以及条件和假设变动对业绩的敏感程度等。主要会计政策载列于附注二。管理层相信，下列主要会计估计是包含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最重要的判断和估计。

(1) 长期资产减值

倘若情况显示长期资产的账面净值可能无法收回，有关资产便可能会视为“已减值”，并可能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确认减值损失。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或是在某些事件或情况变化显示这些资产的账面金额可能无法收回时进行。如果测试显示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无法全部收回，有关资产便会视为已减值，并相应确认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由于本集团不能可靠获得部分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开市价，因此不能可靠准确估计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生产产品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2) 折旧

固定资产均在考虑其预计残值后，于使用寿命年限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本集团定期审阅资产的使用寿命，以确定将计入每一报告期的折旧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的改变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费用进行调整。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续)

(3)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管理层在预计债务人无法偿还相关债务时，就无法偿还的部分计提坏账准备。管理层以应收款项的账龄、债务人的信誉和历史冲销记录等资料作为估计的基础。如果债务人财务状况的恶化程度与之前的估计不同，则之前的估计数额会予以调整。

(4) 存货跌价准备

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入存货跌价损失。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管理层以可得到的资料为估计的基础，其中包括产成品及原材料的市场价格、过往至完工时实际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如实际售价低于估计售价或完成生产的成本高于估计成本，实际存货跌价准备将会高于估计数额。

(5)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确定。管理层根据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或实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进行确认。在每个报告期期末，管理层评估是否应确认以前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根据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来实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以前年度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另外，在每个报告期期末，管理层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本集团将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在评估本集团是否可能抵扣或实现递延所得税资产时，管理层首先根据未来期间可获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来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若要全部实现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在未来期间需要获得至少人民币 16.02 亿元的应纳税所得额，其中在二零一三年前，即可抵扣亏损到期前，必须获得人民币 7.93 亿元的应纳税所得额。根据未来盈利预测和历史经验，管理层认为本集团很有可能在可抵扣损失到期前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

三、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17%
消费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征	汽油按每吨人民币 1,388 元； 柴油按每吨人民币 940.8 元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缴纳消费税、营业税及增值税计征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本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25%（二零一零年度：25%）。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 重要子公司情况

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要子公司均为设立成立，其主要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美元千元

子公司 全称	子公司 类型	注册 地	业务 性质	注册 资本	经营 范围	期末实际 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 子公司净投资的 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 比例(%)	表决权比 例(%)	是否合 并报表	期末少数股东 权益	本期少数股东权益 中用于冲减少数股 东损益的金额
上海石化投资 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责 任公司	上海	投资	人民币 800,000	投资管理	1,338,456	-	100	100	是	-	-
中国金山联合 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 任公司	上海	贸易	人民币 25,000	石化产品及机 器进出口贸易	16,832	-	67.33	67.33	是	41,653	-
上海金昌工程 塑料有限公司	有限责 任公司	上海	制造	美元 9,153.8	改性聚丙烯产 品生产	75,832	-	74.25	74.25	是	28,701	-
上海金菲石油 化工有限公司	有限责 任公司	上海	制造	美元 50,000	聚乙烯产品生 产	249,374	-	60	60	是	175,081	-
浙江金甬腈纶 有限公司	有限责 任公司	浙江 宁波	制造	人民币 250,000	腈纶产品生产	227,500	-	75	75	是	-	-
上海金地石化 有限公司	有限责 任公司	上海	制造	人民币 545,776	石化产品生产	545,776	-	100	100	是	-	-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美元/港币/瑞士法郎千元

项目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币 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 金额	外币 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 金额
现金：						
人民币	—	—	124	—	—	105
银行存款：						
人民币	—	—	322,015	—	—	86,967
港币	14,164	0.8316	11,779	13,772	0.8509	11,719
美元	344	6.4716	2,226	68	6.6227	449
其他货币资金：(注)						
人民币	—	—	19	—	—	40
瑞士法郎	109	7.7655	843	118	7.0562	830
合计	—	—	337,006	—	—	100,110

注：其他货币资金为信用卡存款。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种类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银行承兑汇票	2,195,572	2,023,638
商业承兑汇票	17,943	19,855
合计	2,213,515	2,043,493

上述应收票据均为短期承兑汇票，六个月内到期。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应收票据中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情况，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除附注六中列示外，上述余额中无其他对持有本公司 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应收票据。

(2)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已贴现转让附追索权的银行承兑汇票为人民币 38,624,000 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币 107,314,000 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无用于贴现的商业承兑汇票(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无)。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 应收票据（续）

- (3)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已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为人民币 74,925,000 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币 83,864,000 元)。

期末本集团已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金额最大的前五项应收票据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6/04/2011	26/07/2011	10,000	银行承兑汇票
江苏鹰翔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12/05/2011	11/08/2011	7,000	银行承兑汇票
浙江万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6/2011	10/09/2011	6,713	银行承兑汇票
福建省百凯经编实业有限公司	11/03/2011	11/09/2011	5,000	银行承兑汇票
杭州思远化纤有限公司	16/06/2011	16/09/2011	3,000	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31,713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无用于背书的商业承兑汇票(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无)。

3、 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类别	注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应收关联方	六、6	786,409	677,742
应收第三方		162,958	82,030
减：坏账准备		-7,479	-7,837
合计		941,888	751,935

-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类别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年以内（含一年）	940,819	751,023
一至两年（含两年）	1,137	1,278
两至三年（含三年）	683	11
三年以上	6,728	7,460
减：坏账准备	-7,479	-7,837
合计	941,888	751,935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 应收账款(续)

(3) 应收账款按种类分析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种类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一年以内	940,819	99.10	-	-	751,023	98.85	-	-
一至两年	1,137	0.12	344	30.26	1,278	0.17	370	28.95
两至三年	683	0.07	407	59.59	11	0.00	7	63.64
三年以上	6,728	0.71	6,728	100.00	7,460	0.98	7,460	100.00
合计	949,367	100.00	7,479	-	759,772	100.00	7,837	-

本集团并未就上述已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持有任何抵押品。

本期间内,本集团依据附注二、10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单独减值测试,未发现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或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本集团并没有个别重大实际核销或收回以前年度已全额或以较大比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并没有个别重大账龄超过三年的应收账款。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	中石化股份属下子公司	389,360	一年以内	41.01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化工销售分公司	中石化股份属下分公司	199,412	一年以内	21.01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中石化股份属下子公司	83,106	一年以内	8.75
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60,653	一年以内	6.39
拜耳材料科技(中国)有限公司	第三方	45,843	一年以内	4.83
合计		778,374		81.99

(5) 除附注六列示外,上述余额中无其他应收持有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分类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注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预付关联方	六、6	45,605	31,589
预付第三方		157,005	115,276
合计		202,610	146,865

(2) 预付款项的账龄均在一年以内。

(3)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中化兴中石油转运(舟山)有限公司	第三方	123,894	61.15	一年以内	预付货款
中国国际石油化工联合有限责任公司宁波分公司	中石化股份属下子公司	41,730	20.60	一年以内	预付货款
上海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第三方	25,650	12.66	一年以内	预付货款
杭州汽轮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第三方	2,250	1.11	一年以内	预付货款
北京航天石化技术装备工程公司	第三方	1,170	0.58	一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合计		194,694	96.10		

(4) 除附注六中列示外，上述余额中无其他预付持有本公司 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5、应收股利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股利	5,042	521,149	-526,191	-
其中：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5,042	488,096	-493,138	-

上述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6、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类别	注	二零一一年六月 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应收关联方	六、6	10,676	11,641
应收第三方		51,239	50,646
减: 坏账准备		-3,843	-4,102
合计		58,072	58,185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类别	二零一一年六月 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一年以内(含一年)	57,977	57,782
一至两年(含两年)	107	416
两至三年(含三年)	50	50
三年以上	3,781	4,039
减: 坏账准备	-3,843	-4,102
合计	58,072	58,185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种类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一年以内	57,977	93.64	-	-	57,782	92.77	-	-
一至两年	107	0.17	32	29.91	416	0.67	125	30.05
两至三年	50	0.08	30	60.00	50	0.08	30	60.00
三年以上	3,781	6.11	3,781	100.00	4,039	6.48	3,947	97.72
合计	61,915	100.00	3,843	-	62,287	100.00	4,102	-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6、 其他应收款(续)

本期间内，本集团依据附注二、10 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单独减值测试，未发现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或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本集团并没有个别重大实际核销或收回以前年度已全额或以较大比例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并没有个别重大账龄超过三年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中华人民共和国金山海关	第三方	14,203	一年以内	22.94
上海石化比欧西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合营公司	8,007	一年以内	12.93
上海極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第三方	6,450	一年以内	10.42
上海金山石化物流有限公司	第三方	4,582	一年以内	7.40
上海博湛实业有限公司	第三方	1,188	一年以内	1.92
合计		34,430		55.61

(5) 除附注六中列示外，上述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其他对持本公司 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其他应收款。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389,813	663	5,389,150	2,602,962	663	2,602,299
在产品	2,174,425	-	2,174,425	1,417,789	-	1,417,789
库存商品	1,103,760	40,773	1,062,987	877,889	36,639	841,250
零配件及低值易耗品	547,512	189,128	358,384	555,623	64,660	490,963
合计	9,215,510	230,564	8,984,946	5,454,263	101,962	5,352,301

以上存货均为购买或自行生产形成。

(2) 存货本期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原材料	2,602,962	44,034,903	-41,248,052	5,389,813
在产品	1,417,789	43,842,074	-43,085,438	2,174,425
库存商品	877,889	43,085,438	-42,859,567	1,103,760
零配件及低值易耗品	555,623	135,480	-143,591	547,512
小计	5,454,263	131,097,895	-127,336,648	9,215,510
减：存货跌价准备	-101,962	-146,646	18,044	-230,564
合计	5,352,301	130,951,249	-127,318,604	8,984,946

(3) 存货跌价准备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存货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销	
原材料	663	-	-	663
库存商品	36,639	22,178	-18,044	40,773
零配件及低值易耗品	64,660	124,468	-	189,128
合计	101,962	146,646	-18,044	230,564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8、其他流动资产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注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700,000	-
其他	(2)	83,998	73,910
合计		783,998	73,910

- (1) 本集团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向中国境内国有控股银行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共计人民币 700,000,000 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币零元)。该理财产品主要用于债权型及股权型证券投资。
- (2) 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包括可抵扣增值税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等。

9、长期应收款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委托贷款	-	30,000

10、长期股权投资

-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联营公司的 权益	合营公司 的权益	总额	减值准备	净额
二零一一年一月 一日余额	3,408,114	118,176	3,526,290	-	3,526,290
本期按权益法核 算调整数	157,923	19,641	177,564	-	177,564
应/已收现金股利	-497,149	-24,000	-521,149	-	-521,149
二零一一年六月 三十日余额	3,068,888	113,817	3,182,705	-	3,182,705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0、长期股权投资(续)

(2) 重要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信息

金额单位：人民币/美元千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投资成本	注册地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一、权益法——合营企业																
上海石化比欧西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127,992	上海	118,176	-4,359	113,817	徐忠伟	工业气生产与销售	美元32,000	50	50	555,707	257,736	297,971	214,676	36,163
二、权益法——联营企业																
上海化学工业区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907,770	上海	1,057,164	30,410	1,087,574	戎光道	规划、开发和经营化学经营化学工业园区	人民币2,372,439	38.26	38.26	6,585,123	3,644,025	2,941,098	2,945	66,761
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1,488,718	上海	2,047,646	-389,531	1,658,115	Jeanne Marie Johns	生产和分销石化产品	美元901,441	20	25	16,290,195	7,977,999	8,312,196	15,765,936	509,739
上海金森石油树脂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77,503	上海	62,143	15,415	77,558	孙晓峰	树脂产品生产	美元23,395	40	40	211,069	14,720	196,349	182,667	39,822
上海金浦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83,879	上海	87,452	975	88,427	徐忠伟	聚丙烯薄膜生产	美元20,204	50	50	203,346	26,678	176,668	170,596	1,714
上海阿自倍尔控制仪表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9,776	上海	60,171	819	60,990	陆志尚	控制仪表产品的销售和技术服务	美元3,000	40	40	218,735	61,115	157,620	114,712	16,850
其他				93,538	2,686	96,224						335,828	78,626	257,202	657,545	15,626
合计				3,526,290	-343,585	3,182,705						25,091,967	12,060,899	13,031,068	17,109,077	686,675

*为本公司之合营/联营公司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1、投资性房地产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546,412	-	-	546,412
二、累计折旧	80,607	6,625	-	87,232
三、账面净值合计	465,805			459,180
四、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五、账面价值合计	465,805			459,180

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均为房屋及建筑物。

本集团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额为人民币 6,625,000 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人民币 6,629,000 元)。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8,899,867	75,310	-194,208	38,780,96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798,141	-	-656	5,797,485
厂房及机器设备	26,198,013	56,366	-157,237	26,097,142
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	6,903,713	18,944	-36,315	6,886,342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24,107,590	829,079	-181,641	24,755,02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652,613	71,929	-412	3,724,130
厂房及机器设备	15,621,135	611,379	-146,312	16,086,202
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	4,833,842	145,771	-34,917	4,944,69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4,792,277			14,025,94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145,528			2,073,355
厂房及机器设备	10,576,878			10,010,940
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	2,069,871			1,941,646
四、减值准备合计	990,093	10,552	-2,543	998,10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10,950	542	-	111,492
厂房及机器设备	802,273	8,629	-2,516	808,386
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	76,870	1,381	-27	78,224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3,802,184			13,027,83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034,578			1,961,863
厂房及机器设备	9,774,605			9,202,554
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	1,993,001			1,863,422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2、 固定资产(续)

(1) 固定资产情况(续)

本集团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计提折旧人民币 829,079,000 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人民币 846,807,000 元)。

本集团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金额为人民币 21,724,000 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人民币 189,451,000 元)。

(2) 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团无用作抵押的固定资产。

(3) 减值损失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本集团中间石化分部对若干闲置装置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 10,552 千元。本集团根据本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19 中所载的会计政策对这些闲置装置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根据这些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净额,同时参考同行业同类资产的市场价格所确定。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本集团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上述资产计提减值前后的按资产类别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账面原值	计提减值前账面价值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计提减值后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3,363	647	-542	105
厂房及机器设备	114,303	12,145	-8,629	3,516
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	13,831	1,650	-1,381	269
合计	131,497	14,442	-10,552	3,890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3、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炼油改造工程	971,905	-	971,905
2#氧化装置系统优化节能降耗改造	94,722	-	94,722
年产 1500 吨 PAN 基碳纤维项目	122,625	-	122,625
涤纶和腈纶事业部零星在建工程	71,125	-	71,125
塑料部零星在建工程	40,080	-	40,080
化工部零星在建工程	130,680	-	130,680
炼化部零星在建工程	56,101	-	56,101
其他部门零星在建工程	132,618	-	132,618
合计	1,619,856	-	1,619,856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炼油改造工程	714,513	-	714,513
2#氧化装置系统优化节能降耗改造	57,416	-	57,416
年产 1500 吨 PAN 基碳纤维项目	56,055	-	56,055
涤纶和腈纶事业部零星在建工程	64,018	-	64,018
塑料部零星在建工程	33,887	-	33,887
化工部零星在建工程	112,999	-	112,999
炼化部零星在建工程	40,917	-	40,917
其他部门零星在建工程	112,420	-	112,420
合计	1,192,225	-	1,192,225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3、 在建工程(续)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2#氧化装置系统优化节能降耗改造项目	185,570	57,416	37,306	-	51.04	51.04	1,429	1,164	3.13-5.36	自有资金及借款	94,722
年产 1500 吨 PAN 基碳纤维项目	847,794	56,055	66,570	-	14.46	14.46	1,460	1,460	3.13-5.36	自有资金及借款	122,625
炼油改造工程	6,627,700	714,513	257,392	-	14.66	14.66	13,375	13,375	3.13-5.36	自有资金及借款	971,905
涤纶和腈纶事业部零星在建工程	198,988	64,018	13,589	6,482	39.00	39.00	-	-	-	自有资金	71,125
塑料部零星在建工程	174,677	33,887	11,582	5,389	26.03	26.03	281	281	3.13-5.36	自有资金及借款	40,080
化工部零星在建工程	831,573	112,999	18,721	1,040	15.84	15.84	-	-	-	自有资金	130,680
炼化部零星在建工程	4,293,224	40,917	15,184	-	1.31	1.31	-	-	-	自有资金	56,101
其他部门零星在建工程	1,492,597	112,420	29,011	8,813	9.48	9.48	-	-	-	自有资金	132,618
合计	14,652,123	1,192,225	449,355	21,724	-	-	16,545	16,280	-		1,619,856

以上项目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及借款。

本集团在建工程期末账面价值中包含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人民币 16,545,000 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币 830,000 元)。本集团本期间用于确定借款利息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 3.13%-5.36%(二零一零年：2.00%-3.25%)。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4、无形资产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844,206	-	-	844,206
土地使用权	748,867	-	-	748,867
其他无形资产	95,339	-	-	95,339
二、累计摊销合计	306,607	9,201	-	315,808
土地使用权	255,168	7,742	-	262,910
其他无形资产	51,439	1,459	-	52,898
三、账面净值合计	537,599			528,398
土地使用权	493,699			485,957
其他无形资产	43,900			42,441

本集团无形资产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摊销额为人民币 9,201,000 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人民币 9,786,000 元)。

1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余额主要是使用年限一年以上的催化剂支出。

16、递延所得税资产

(1)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及对应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负债以“-”号填列)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负债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及存货跌价准备	190,058	47,514	62,073	15,51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65,523	141,381	557,514	139,379
以固定资产出资及出售固定资产予合营企业	35,024	8,756	36,777	9,194
可抵扣亏损	792,905	198,226	2,606,114	651,529
计提的专项储备	75,638	18,910	43,380	10,845
其他递延所得税资产	30,020	7,505	29,746	7,437
小计	1,689,168	422,292	3,335,604	833,902
互抵金额	-87,508	-21,877	-93,790	-23,448
互抵后金额	1,601,660	400,415	3,241,814	810,45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87,508	-21,877	-93,790	-23,448
互抵金额	87,508	21,877	93,790	23,448
互抵后金额	-	-	-	-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6、递延所得税资产

(2) 递延所得税资产本期变动如下: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计入损益	本期增减计入权益	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及存货跌价准备	15,518	31,996	-	47,51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39,379	2,002	-	141,381
以固定资产出资及出售固定资产予合营企业	9,194	-438	-	8,756
可抵扣亏损	651,529	-453,303	-	198,226
计提的专项储备	10,845	8,065	-	18,910
其他递延所得税资产	7,437	68	-	7,505
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23,448	1,571	-	-21,877
合计	810,454	-410,039	-	400,415

(3) 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a)	432,579	432,579
可抵扣亏损	(b)	474,387	452,443
合计		906,966	885,022

- (a) 按照附注二、24 所载的会计政策, 由于本公司子公司浙江金甬腈纶有限公司(“金甬公司”)不大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因此本集团尚未就该子公司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 432,579,000 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 432,579,000 元)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b) 按照附注二、24 所载的会计政策, 由于金甬公司不大可能获得可用于抵扣有关亏损的未来应税利润, 因此本集团尚未就该子公司人民币 474,387,000 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 452,443,000 元)的累积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现行税法, 这些可抵扣亏损将于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六年之间到期。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续)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到期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年份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29,357	29,357
二零一二年	68,548	68,548
二零一三年	197,952	197,952
二零一四年	107,292	107,292
二零一五年	49,294	49,294
二零一六年	21,944	-

17、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期初 余额	本期 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五、3,6	11,939	-	-617	-	11,322
二、存货跌价准备	五、7	101,962	146,646	-	-18,044	230,564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五、12	990,093	10,552	-	-2,543	998,102
合计		1,103,994	157,198	-617	-20,587	1,239,988

有关各类资产本期确认减值损失的原因，参见有关各资产项目的附注。

18、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用借款		
-银行借款	4,317,516	2,885,438
-关联方借款	10,000	410,000
合计	4,327,516	3,295,438

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的短期借款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3.96%(二零一零年：2.34%)。

(2) 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团无未按期偿还之短期借款。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9、 应付票据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种类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商业承兑汇票	26,757	41,034
银行承兑汇票	12,189	-
合计	38,946	41,034

上述金额为一年内到期的应付票据。

20、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关联方	4,668,491	1,721,244
第三方	1,298,194	1,601,567
合计	5,966,685	3,322,811

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应付账款中无个别重大的账龄超过一年的款项。

(2) 除附注六中列示外，上述余额中无其他应付持有本公司 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21、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关联方	12,985	35,023
第三方	500,406	774,885
合计	513,391	809,908

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预收款项中无个别重大的账龄超过一年的款项。

(2) 除附注六中列示外，上述余额中无其他预收持有本公司 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2、 应付职工薪酬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060	655,469	-555,469	105,060
二、职工福利费	-	27,417	-27,417	-
三、社会保险费	664	228,579	-196,345	32,898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215	62,666	-52,210	10,671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395	114,322	-95,157	19,560
3. 失业保险费	36	10,457	-8,715	1,778
4. 工伤保险费	9	2,626	-2,190	445
5. 生育保险费	9	2,631	-2,196	444
6. 补充医疗保险	-	227	-227	-
7. 补充养老保险	-	29,500	-29,500	-
8. 其他保险费	-	6,150	-6,150	-
四、住房公积金	-	33,989	-33,989	-
五、辞退福利(含内退费用)	-	1,158	-1,158	-
六、其他	3,196	134,208	-130,859	6,545
合计	8,920	1,080,820	-945,237	144,503

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应付职工薪酬中不含任何拖欠性质的金额。

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上述“其他”中包含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为人民币 2,887,000 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币 157,000 元），非货币性福利金额为人民币零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币零元）。

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上述应付职工薪酬余额预计将于二零一一年下半年支付。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2、 应付职工薪酬(续)

根据有关法规，本集团为员工参加了由上海市政府组织的定额供款退休金统筹计划。自二零零四年八月一日起，根据沪府办发[2004]45号通知，该缴纳比例调整为22%(二零一零年：22%)。

此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部于一九九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发出之文件(劳部发[1995]464号)的建议，本集团为员工设立了一项补充定额供款养老保险计划。本集团员工在本集团服务达五年或以上的均可参与。本集团与参与员工根据有关细则将定额投保金计入员工个人补充养老保险账户。此计划之资金与本集团之资金分开处理并由员工及本集团代表所组成的委员会管理。

参与上述两项计划的员工退休后可取得相当于他们退休前薪金的一固定比率的退休金。除上述定额及补充定额供款之外，本集团没有支付其他重大退休福利的责任。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本集团对以上定额及补充定额供款分别为人民币114,322,000及29,500,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人民币101,797,000及人民币22,898,000元)。

根据本集团的员工削减计划，本集团于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就有关约50名自愿离职的员工而发生的减员费用为人民币1,158,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34人，减员费用为人民币1,123,000元)。

23、 应交税费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增值税	352,738	446,997
营业税	1,059	2,086
所得税	4,345	15,983
消费税	461,014	458,600
教育费附加	40,622	26,854
城市维护建设税	56,859	62,632
其他	36,924	28,902
合计	953,561	1,042,054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4、 应付利息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429	461
企业债券利息	-	17,44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7,218	6,652
合计	7,647	24,553

25、 应付股利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超过一年未支付 原因
中石化股份	400,000	-	——
菲利普斯石油国际投资公司	14,401	-	——
其他	320,000	15,490	——
合计	734,401	15,490	——

除附注六中列示外，上述余额中无其他应付持有本公司 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26、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关联方	35,455	44,724
第三方	834,165	790,056
合计	869,620	834,780

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应付工程款。

(2) 除附注六中列示外，上述余额中无其他应付持有本公司 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3) 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并没有个别重大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7、 应付短期债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应付短期债券	-	1,000,000

本公司于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三日向中国境内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发行短期融资券。该融资券发行面值共计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期限为 365 天。每张融资券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票面利率为 3.27%，已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到期并按期支付。

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项目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000	100,000
其他	-	78,237
合计	100,000	178,237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用借款	100,000	100,000

(a)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中国建设银行金山支行	2008.11.27	2011.11.25	人民币	5.103	50,000	50,000
2. 中国建设银行金山支行	2008.12.25	2011.11.25	人民币	5.103	50,000	50,000
合计					100,000	100,000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9、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用借款	175,000	175,000

(2)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长期借款的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贷款单位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 中国工商银行金山支行	2008. 11. 27	2013. 11. 25	人民币	5.364	75,000	75,000
2. 中国工商银行金山支行	2008. 12. 25	2013. 11. 25	人民币	5.364	100,000	100,000
合计					175,000	175,000

3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递延收益	253,296	236,986

递延收益主要为获取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于获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于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获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人民币 21,550,000 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币 39,336,000 元)，主要为科研开发与环境保护等的补贴。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1、股本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1)非流通股份：		
国家法人持股	4,150,000	4,150,000
(2)流通股份：		
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720,000	720,000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H 股	2,330,000	2,330,000
股本总数	7,200,000	7,200,000

本公司于一九九三年六月二十九日在上海注册登记成立，注册资金为人民币 4,000,000,000 元，全部注册资金系由公司的上级控股公司中国石油化工总公司以原上海石油化工总厂的部分资产折股投入。

经国务院证券委员会证委发[1993]30 号文批复，公司于一九九三年七月和九月份在香港、纽约、上海和深圳公开发行 22.3 亿股股票，其中 H 股 16.8 亿股，A 股 5.5 亿股。5.5 亿 A 股中，含社会个人股 4 亿股（其中上海石化地区职工股 1.5 亿股），法人股 1.5 亿股。H 股股票于一九九三年七月二十六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挂牌上市，同时在纽约证券交易所以美国存托凭证方式挂牌交易；A 股股票于一九九三年十一月八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首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 62.3 亿股，其中国家股 40 亿股，法人股 1.5 亿股，社会个人股 4 亿股，H 股 16.8 亿股。

按照公司一九九三年七月公布之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计划，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公司于一九九四年四月五日至六月十日在中国境内发行了每股面值为人民币一元的普通 A 股 3.2 亿股，发行价人民币 2.4 元。该等股份已于一九九四年七月四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至此，公司总股本由原来的 62.3 亿股增至 65.5 亿股。

一九九六年八月二十二日，公司向国际投资者配售发行 5 亿股 H 股；一九九七年一月六日，又向国际投资者配售发行 1.5 亿股 H 股，至此，公司总股本达到 72 亿股，其中 H 股 23.3 亿股。

一九九八年，中国石油化工总公司重组为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31、 股本(续)**

二零零零年二月二十八日，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经批准，在资产重组的基础上设立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资产重组的一部分，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注入中国石化，重组完成后，集团所持有的本公司 40 亿国家股转由中国石化持有，股份性质变更为国有法人股。

上述所有 A 股及 H 股在重大方面均享有相等权益。

上述已发行及缴足股本已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分别于一九九三年十月二十七日，一九九四年六月十日，一九九六年九月十五日及一九九七年三月二十日出具了验资报告。

32、 资本公积

本集团的资本公积分析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发行股本溢价	2,420,841	-	-	2,420,841
国家投资补助	412,370	-	-	412,370
港口建设费返还	32,485	-	-	32,485
其他	49,067	-	-	49,067
合计	2,914,763	-	-	2,914,763

33、 专项储备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提取	本期使用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用	46,748	56,800	-18,742	84,806

专项储备为本集团按照国家规定计提的尚未使用的安全生产费用余额。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4、 盈余公积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800,800	-	3,800,800
任意盈余公积	1,280,514	-	1,280,514
合计	5,081,314	-	5,081,314

35、 未分配利润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注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初未分配利润		2,670,215	462,02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81,533	2,703,73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279,548
应付普通股股利	(1)	-720,000	-216,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	3,331,748	2,670,215

(1) 本期内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向股东分配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利，每股人民币 0.10 元，共计人民币 720,000,000 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币 216,000,000 元）。

(2) 期末未分配利润的说明

子公司本期提取的归属于母公司的盈余公积为人民币 10,505,000 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人民币 9,667,000 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中包含了本公司的子公司提取的盈余公积人民币 118,506,000 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币 108,001,000 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6、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主营业务收入	49,295,528	35,973,454
其他业务收入	229,464	177,976
小计	49,524,992	36,151,430
营业成本	43,007,104	30,821,820

营业收入是指扣除增值税后销售予顾客货品的金额。

- (2) 本集团主营业务主要属于石化行业。
- (3) 有关本集团分产品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的情况，参见附注九、1。
- (4) 本期间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	18,867,720	38.10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6,464,287	13.05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860,211	1.74
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835,037	1.68
亚东石化(上海)有限公司	787,450	1.59
合计	27,814,705	56.16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7、 营业税金及附加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计缴标准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消费税	2,657,270	2,107,283	根据国家有关税务法规,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团需就集团销售的汽油及柴油分别按每吨人民币1,388元及人民币940.8元缴纳消费税
营业税	3,315	2,427	应税营业收入的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8,839	238,225	缴纳消费税、增值税及营业税的7%
教育费附加及其他	206,229	102,152	缴纳消费税、增值税及营业税的5% (二零一零年:3%)
合计	3,155,653	2,450,087	—

38、 销售费用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装卸运杂费	162,189	104,033
代理手续费	103,970	84,096
商品存储物流费	22,631	32,576
职工薪酬	20,764	19,245
其他	25,891	15,634
合计	335,445	255,584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9、 管理费用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修理费	523,025	390,772
职工薪酬	405,480	320,543
折旧摊销费	50,206	48,559
税费	66,889	37,767
行政性收费	41,197	34,143
警卫消防费	31,734	25,950
研究开发费	25,138	7,014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费	3,014	2,723
其他	96,845	90,623
合计	1,243,528	958,094

4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贷款及应付款项的利息支出	133,451	147,130
减：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16,280	-811
存款及应收款项的利息收入	-42,874	-17,266
汇兑净收益	-94,585	-20,403
其他财务费用	6,156	8,062
合计	-14,132	116,712

41、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以“-”号填列)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一、坏账损失	-617	-1,145
二、存货跌价损失	146,646	48,499
三、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0,552	-
合计	156,581	47,354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2、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分项目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	177,564	385,633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五、47	-	215
合计		177,564	385,848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中，投资收益占利润总额 5%以上，或不到 5%但占投资收益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被投资单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注)	98,565	326,463
上海化学工业区发展有限公司	30,410	33,483
上海石化比欧西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19,641	17,461
上海金森石油树脂有限公司	15,415	3,235
上海阿自倍尔控制仪表有限公司	7,619	4,500
合计	171,650	385,142

注：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税后利润减少导致本集团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下降。

本集团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3、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分项目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935	78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935	785
政府补助	(2)	5,240	5,000
罚款收入		11	2,084
其他		1,477	5,489
合计		8,663	13,358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8,663	13,358

(2) 政府补助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递延收益摊销	5,240	5,000

44、营业外支出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9,133	4,678
其他支出	12,102	13,781
合计	21,235	18,459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1,235	18,459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5、 所得税费用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8,291	5,303
递延所得税调整		410,039	383,790
上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差异		-436	-139
合计	(1)	417,894	388,954

(1) 本集团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项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税前利润	1,805,805	1,882,526
按税率 25% 计算的预期所得税(二零一零年: 25%)	451,451	470,632
加: 不可扣税的支出	2,657	3,098
非课税收益	-	-225
上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差异	-436	-139
权益法核算下投资收益的税务影响	-44,391	-96,408
未计入递延税项的可抵扣亏损的税务影响	5,486	6,053
其他	3,127	5,943
本期所得税费用	417,894	388,954

46、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381,533	1,493,930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	7,200,000	7,20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2	0.207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6、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续)

(2) 稀释每股收益

本公司无发行在外的稀释性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47、 其他综合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的未实现收益	-	21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处置转出	-	-215
合计	-	-

48、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金额
补贴收入	21,550
其他	1,488
合计	23,03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金额
代理手续费	-103,970
行政性收费	-41,197
警卫消防费	-31,734
研究开发费	-25,138
商品存储物流费	-22,631
中介机构服务费	-11,826
其他	-37,165
合计	-273,661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8、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续)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金额
利息收入	42,874

49、现金流量表相关情况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补充资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87,911	1,493,572
加：资产减值损失	156,581	47,354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6,625	6,629
固定资产折旧	829,079	846,807
无形资产摊销	9,201	9,7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7,198	3,89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0,288	108,650
投资收益	-177,564	-385,84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410,039	383,790
存货的增加	-3,779,291	-596,55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356,572	-396,64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04,947	-1,160,176
专项储备的增加	38,058	5,4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5,924	366,735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37,006	399,84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0,110	125,91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6,896	273,93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124	1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36,020	386,98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62	12,756
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7,006	399,848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石化股份”)	控股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22号	傅成玉	石油、天然气勘探、开采、销售；石油炼制；石油化工、化纤及其他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储运；石油、天然气管道运输；技术及信息的研究、开发、应用。	人民币867亿元	55.56	55.56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	71092609-4

上述注册资本于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无变化。

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40 亿股，于本期间并无变化。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有关本公司子公司的信息参见附注四、1。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有关本集团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信息参见附注五、10(2)。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	10169286-X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镇海炼化分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分公司	79301742-6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管道储运分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分公司	71853333-2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化工销售分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分公司	77405580-6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安庆分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分公司	71398286-8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分公司	72326778-8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62590829-7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74491218-4
中国国际石油化工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10001343-1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10169063-7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10169290-7
中国石化集团管道储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70356548-9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本集团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贸易	销售/服务	26,294,057	53.09	18,043,373	49.91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贸易	采购	25,758,400	57.78	14,663,840	52.15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贸易	销售/服务	138,291	0.28	174,929	0.48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贸易	采购	16,143	0.04	1,321,899	4.70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贸易	销售	1,066,563	2.15	552,365	1.53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贸易	采购	2,485,199	5.58	2,118,840	7.54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贸易	销售	132,244	0.27	136,399	0.38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贸易	采购	195,118	0.44	193,906	0.69
关键管理人员	支付劳务报酬	日常在职报酬	4,833	0.57	4,059	0.73
关键管理人员	支付劳务报酬	退休金供款	73	0.03	53	0.04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续)

本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贸易	销售/服务	22,277,941	52.90	15,551,475	48.73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贸易	采购	25,264,504	72.86	14,596,875	60.59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贸易	销售/服务	69,061	0.16	100,032	0.31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贸易	采购	16,143	0.05	1,321,061	5.48
本公司之子公司	贸易	销售	833,730	1.98	1,057,128	3.31
本公司之子公司	贸易	采购	468,621	1.35	195,118	0.81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贸易	销售	632,806	1.50	538,446	1.69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贸易	采购	2,093,000	6.04	1,777,107	7.38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贸易	销售	132,244	0.31	136,399	0.43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贸易	采购	195,118	0.56	193,905	0.80
关键管理人员	支付劳务报酬	日常在职报酬	4,833	0.61	4,059	0.73
关键管理人员	支付劳务报酬	退休金供款	73	0.03	53	0.04

本集团在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内所进行的大部分交易的交易对象及条款，均由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政府机构所决定。

以上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均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按相关协议进行。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本集团及本公司向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入资金合计均为人民币 2,570,000,000 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人民币 3,220,000,000 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本集团及本公司向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归还资金合计分别为人民币 2,970,000,000 元和人民币 2,770,000,000 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人民币 3,100,000,000 元和人民币 3,100,000,000 元）。

(3) 其他关联交易

本集团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交易内容	关联方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保险费支出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66,075	55,655
已收和应收利息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61	277
已付和应付利息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1,911	14,811
建筑安装工程款及检修费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55,348	35,851
销售代理费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化工销售分公司	103,970	84,096
出租收入	中石化股份	11,639	9,425

本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交易内容	关联方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保险费支出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66,075	55,655
已收和应收利息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61	276
已付和应付利息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664	9,968
建筑安装工程款及检修费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55,348	35,851
销售代理费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化工销售分公司	103,970	84,096
出租收入	中石化股份	11,639	9,425
出租收入	本公司之子公司	3,070	3,749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本集团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 日
应收票据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78,764	50,220
应收票据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28,410	-
应收账款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696,277	596,097
应收账款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1	12,482
应收账款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67,352	46,071
应收账款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22,779	23,092
应收股利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	5,042
其他应收款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405	8,191
其他应收款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379	341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1,885	164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8,007	2,945
预付账款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45,605	31,589
应付票据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5,600	-
应付账款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3,968,791	1,541,493
应付账款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491,899	20,942
应付账款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169,587	116,447
应付账款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38,214	42,362
其他应付款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24,308	16,199
其他应付款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11,147	19,739
其他应付款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	8,786
预收账款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7,012	31,099
预收账款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2,137	1,007
预收账款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3,836	2,917
应付股利	中石化股份	400,000	-
短期借款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10,000	410,000

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应收关联方款项均未计提坏账准备（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续)

本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应收票据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8,531	20,000
应收票据	本公司之子公司	15,955	30,950
应收票据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28,410	-
应收账款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495,468	251,530
应收账款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1	854
应收账款	本公司之子公司	11,497	11,731
应收账款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67,251	46,071
应收账款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22,779	23,092
应收股利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	5,042
其他应收款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405	8,191
其他应收款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379	341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之子公司(注(1))	724	-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1,491	164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8,007	2,945
预付账款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45,306	31,221
预付账款	本公司之子公司	14,634	-
应付票据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5,600	-
应付账款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3,934,085	1,533,442
应付账款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491,899	20,942
应付账款	本公司之子公司	143,002	195,282
应付账款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122,586	97,588
应付账款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38,214	42,362
其他应付款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24,308	16,199
其他应付款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11,147	19,739
其他应付款	本公司之子公司	529,845	528,551
其他应付款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	8,786
预收账款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7,012	30,940
预收账款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2,137	1,007
预收账款	本公司之子公司	5,505	3,528
预收账款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3,811	2,893
应付股利	中石化股份	400,000	-
短期借款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10,000	210,000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续)

本公司(续)

- (1)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上述应收本公司之子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中，包含本公司对合并子公司金甬公司累计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654,132,000 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币 431,150,000 元)。金甬公司由于附注十、4(3)中所述原因，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均未计提坏账准备。

七、 或有事项

1、 所得税差异

国家税务总局于二零零七年六月下发通知(国税函 664 号)要求当地相关的税务机关立即更正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给予于一九九三年在香港上市的九家上市公司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自上述国税函下发起，本公司根据当地税务部门的通知，二零零七年度的企业所得税率调整至 33%。到目前为止，当地税务机关未要求本公司就该事项补缴二零零七年度以前的企业所得税。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本事项没有发生新的变化。管理层认为本集团不太可能就以上事项被要求补缴二零零七年度以前的企业所得税，因此，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未就以上未定事项于本财务报表内提取准备。

八、 承诺事项

1、 重大承诺事项

(1) 资本承担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签订合同但未提准备	1,483,094	887,928
已被董事会批准但未签订合同	5,202,701	6,110,386
合计	6,685,795	6,998,314

该等资本承担是关于取得物业、厂房和设备以及对本集团的其他投资及联营公司的投资的资本性支出。

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并没有重大的经营租赁承担。

九、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报告

分部信息是按照集团的经营分部来编制的。分部报告的形式是基于本集团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鉴于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是在国内经营，故并无编列任何地区分部资料。

本集团主要经营决策者确定以下五个报告分部，其报告形式与呈报予主要经营决策者用以决定各分部进行资源分配及评价业绩的报告形式一致。本集团并不存在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合并为一个报告分部的情况。

本集团是按照经营收益来评估各个业务分部的表现和作出资源分配，而没有考虑财务费用、投资收益及营业外收入和支出的影响。本集团各个分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主要会计政策（附注二）所述的相同。分部间转让定价是按本集团政策以成本加适当的利润确认。

营业费用包括营业成本、营业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资产减值损失。

本集团主要以五个业务分部经营：合成纤维、树脂和塑料、中间石化产品、石油产品和石油化工产品贸易。合成纤维、树脂和塑料、中间石化产品、石油产品都是从主要原材料原油经中间步骤生产而成。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石油化工产品贸易分部的收入占有所有经营分部总收入的比例超过10%，因此将石油化工产品贸易分部作为独立分部呈报，并重述了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的比较信息。各分部的产品如下：

- (i) 合成纤维分部主要生产涤纶及腈纶纤维，主要供纺织及服饰行业使用。
- (ii) 树脂和塑料分部主要生产聚脂切片、高压聚乙烯树脂和薄膜、聚丙烯树脂及聚乙烯醇粒子。聚脂切片是应用于涤纶纤维加工及生产涂料和容器方面。高压聚乙烯树脂则是应用于生产电缆绝缘料、地膜及注模产品（如家庭用品及玩具），以及供农业及包装之用。聚丙烯树脂是应用于生产薄膜、板材，以及注模产品（如家庭用品、玩具、家用电器及汽车零件）方面。
- (iii) 中间石化产品分部主要生产对二甲苯、苯和丁二烯。本集团所生产的大部分中间石化产品均作为原材料，用以生产本集团的其他石化产品、树脂、塑料及合成纤维。部分中间石化产品和生产过程中的部分副产品均售予外部客户。
- (iv) 本集团的石油产品分部设有原油蒸馏设备，用以生产减压柴油及煤柴油，作为本集团下游加工设备的原料使用。渣油及低辛烷值汽油主要是作为原油蒸馏过程的联产品而产生。部分渣油会被深度加工成为合格的炼制汽油及柴油。此外，本集团亦有生产多种交通、工业及家用加热燃料，如柴油、航空煤油、重油及液化石油气等。
- (v) 本集团的石油化工产品贸易分部主要从事石油化工产品的进出口贸易。上述产品采购自国内外供应商。
- (vi) 所有其他业务分部是指在规模上未足以值得报告的业务分部。这些分部包括消费产品及服务，以及各类其他商业活动，而所有这些分部均未有归入上述五项业务分部内。

九、其他重要事项(续)

1、 分部报告(续)

报告分部的利润或亏损、资产及负债包括了与该分部直接相关或还可按合理基准分摊的项目。未分配项目主要包括长期股权投资、递延所得税资产、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投资性房地产及其相关收入（如投资收益和利息收入）、借款及利息支出和总部资产及相关费用。

(1) 报告分部的利润或亏损、资产及负债的信息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已重报)
营业收入		
合成纤维		
对外销售	2,320,085	1,891,401
分部间销售	81	56
小计	2,320,166	1,891,457
树脂及塑料		
对外销售	8,597,308	7,597,388
分部间销售	57,158	44,053
小计	8,654,466	7,641,441
中间石化产品		
对外销售(注 1)	10,317,965	7,936,403
分部间销售	10,588,623	9,728,886
小计	20,906,588	17,665,289
石油产品		
对外销售(注 1)	21,806,087	15,142,333
分部间销售	3,409,625	1,347,563
小计	25,215,712	16,489,896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对外销售(注 1)	5,989,376	3,200,879
分部间销售	1,735,103	791,147
小计	7,724,479	3,992,026
其他		
对外销售(注 1)	494,171	383,026
分部间销售	512,269	334,308
小计	1,006,439	717,334
分部间销售相互抵减	-16,302,859	-12,246,013
合计	49,524,992	36,151,430

注 1：从中间石化产品分部、石油产品分部、石油化工产品贸易分部以及其他的某一客户处所获得的收入约占本集团总收入的 53%（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50%）。

九、其他重要事项(续)

1、 分部报告(续)

(1) 报告分部的利润或亏损、资产及负债的信息(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已重报)
营业费用		
合成纤维	1,957,108	1,577,030
树脂及塑料	8,559,257	7,515,963
中间石化产品	9,284,311	7,675,604
石油产品	21,674,566	14,213,066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5,981,408	3,194,959
其他	441,661	356,317
合计	47,898,311	34,532,939
营业利润		
合成纤维	362,977	314,371
树脂及塑料	38,051	81,425
中间石化产品	1,033,654	260,799
石油产品	131,521	929,267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7,968	5,920
其他	52,510	26,709
分部营业利润总额	1,626,681	1,618,49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132	116,712
加：投资收益	177,564	385,848
营业利润	1,818,377	1,887,627
营业外收入	8,663	13,358
营业外支出	-21,235	-18,459
利润总额	1,805,805	1,882,526
所得税费用	-417,894	-388,954
净利润	1,387,911	1,493,572

九、其他重要事项(续)

1、 分部报告(续)

(1) 报告分部的利润或亏损、资产及负债的信息(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重报)
资产		
合成纤维	1,514,781	1,333,295
树脂及塑料	1,330,778	1,475,329
中间石化产品	7,016,164	7,010,751
石油产品	15,057,178	11,739,532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497,989	252,405
其他	2,363,066	2,335,181
分行业资产合计	27,779,956	24,146,493
长期股权投资	3,182,705	3,526,290
未分配项目	1,980,599	1,485,321
资产合计	32,943,260	29,158,104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重报)
负债		
分行业负债		
合成纤维	251,798	233,051
树脂及塑料	933,062	887,641
中间石化产品	1,119,804	1,025,178
石油产品	5,296,733	3,341,120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582,661	381,043
其他	153,633	57,103
分行业负债合计	8,337,691	5,925,136
短期借款	4,327,516	3,295,438
应付短期债券	-	1,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	178,237
长期借款	175,000	175,000
应付股利	734,401	15,490
未分配项目	409,958	395,910
负债合计	14,084,566	10,985,211

九、其他重要事项(续)

1、 分部报告(续)

(1) 报告分部的利润或亏损、资产及负债的信息(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已重报)
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		
合成纤维	109,154	112,586
树脂及塑料	168,905	169,247
中间石化产品	300,372	303,444
石油产品	173,400	183,153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315	447
其他	86,134	87,716
分行业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合计	838,280	856,593
未分配项目	6,625	6,629
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合计	844,905	863,222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中间石化产品	10,552	-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合计	10,552	-
分行业长期资产支出		
合成纤维	171,735	17,688
树脂及塑料	16,932	1,941
中间石化产品	71,252	98,283
石油产品	395,247	142,908
其他	76,384	18,126
长期资产支出合计	731,550	278,946

(2) 地区信息

鉴于本集团主要是在国内经营，故并无编列任何地区分部资料。

九、其他重要事项(续)

2、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

概要

本集团使用的金融工具具有以下风险：

- 信用风险；
- 流动性风险；及
- 市场风险。

董事会全权负责建立并监督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架构，以及制定和监察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

本集团建立风险管理政策是为了辨明和分析面临的风险，并设置适当的风险限制和控制措施以监控风险是否在限制范围内。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需定期进行审阅以反映市场环境及本集团经营活动的变化。本集团通过其培训和管理标准及程序，旨在建立具纪律性及建设性的控制环境，使得身处其中的员工明白自身的角色及义务。内部审计部门会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和专门的审阅，审阅结果将会上报本集团的审计委员会。

(1) 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涉及的顾客或对方无法履行合同项下的义务对本集团造成的财务损失，即为信用风险。信用风险主要来自本集团的应收客户款项。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及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的账面值为本集团对于金融资产的最大信贷风险。

本集团的大部分应收账款是关于向石化业内的关联人士和第三方出售石化产品。管理层持续就顾客的财务状况进行信贷评估，一般不会要求就应收账款提供抵押品。本集团会就呆坏账计提减值准备。实际的损失并没有超出管理层预期的数额。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的方法是在正常和受压的条件下尽可能确保拥有足够的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本集团信誉的损害。本集团每月编制现金流量预算以确保拥有足够的流动性履行到期财务义务。本集团还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保持一定水平的备用授信额度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的净流动负债为人民币 134,235,000 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币 2,041,384,000 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本集团的流动资金状况主要取决于本集团维持足够营运现金净流入和短期借款续借，以及其取得充足的外部融资（包括发行短期融资券）以维持营运资本及偿还到期债务之能力。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从若干中国境内的金融机构获取备用授信额度，允许本集团在无担保条件下借贷总额最高为人民币 10,900,000,000 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币 9,300,000,000 元）的贷款。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于该授信额度内的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2,867,607,000 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币 2,363,336,000 元），并已计入短期借款中。

九、 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管理层对本集团未来十二个月的现金流量预测进行了详尽的审阅。根据这些预测，管理层认为本集团的流动资金足以应付该期间的营运资金、资本性开支及偿还到期短期债务要求。在编制现金流量预测时，管理层已充分考虑了本集团的历史现金要求和其它主要因素，其中包括上述可能会影响本集团未来十二个月期间营运的授信额度的充裕程度。管理层认为，现金流量预测所使用的假设是合理的。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银行及其他借款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包括按合同利率(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六月三十日的现行利率)计算的利息)的剩余合约期限，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一年内或 实时偿还	一年 至两年	两年 至五年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37,006	-	-	337,006	337,006
应收票据	2,213,515	-	-	2,213,515	2,213,515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 收款	999,960	-	-	999,960	999,960
其他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	700,000	-	-	700,000	700,000
小计	4,250,481	-	-	4,250,481	4,250,481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4,424,516	-	-	-4,424,516	-4,327,516
应付票据	-38,946	-	-	-38,946	-38,946
应付账款及其他应 付款	-6,836,305	-	-	-6,836,305	-6,836,305
一年以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105,103	-	-	-105,103	-100,000
长期借款	-9,387	-9,387	-184,387	-203,161	-175,000
小计	-11,414,257	-9,387	-184,387	-11,608,031	-11,477,767
净额	-7,163,091	-9,387	-184,387	-7,356,865	-7,227,286

九、 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一年内或 实时偿还	一年 至两年	两年 至五年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00,110	-	-	100,110	100,110
应收票据	2,043,493	-	-	2,043,493	2,043,493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 收款	810,120	-	-	810,120	810,120
长期应收款	675	30,675	-	31,350	30,000
小计	2,954,398	30,675	-	2,985,073	2,983,723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3,380,797	-	-	-3,380,797	-3,295,438
应付票据	-41,034	-	-	-41,034	-41,034
应付账款及其他应 付款	-4,157,591	-	-	-4,157,591	-4,157,591
应付短期债券	-1,032,700	-	-	-1,032,700	-1,000,000
一年以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183,340	-	-	-183,340	-178,237
长期借款	-9,387	-9,387	-184,387	-203,161	-175,000
小计	-8,804,849	-9,387	-184,387	-8,998,623	-8,847,300
净额	-5,850,451	21,288	-184,387	-6,013,550	-5,863,577

九、其他重要事项(续)

2、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续)

(3)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来自除了记账本位币计量之外的外币金融工具。本集团面对的外汇风险主要来自美元借款。

除了在附注五、1 及以下披露的货币资金及借款金额外，本集团的绝大部分其他金融性资产和负债均以各实体的记账本位币结算。

本集团有以下非记账本位币计价及结算的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

金额单位：美元千元

项目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借款	-656,656	-381,935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外汇汇率分析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平均汇率		报告日中间汇率	
	2011/06/30	2010/12/31	2011/06/30	2010/12/31
美元	6.5472	6.7255	6.4716	6.6227

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在假定其他变量特别是利率不变的前提下，并考虑资产负债表日所有包含非记账本位币的科目，美元兑换人民币的汇率提高/下降 5%将导致本集团净利润和未分配利润减少/增加人民币 159,361,000 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币 94,854,000 元)。二零一零年的分析同样基于该假设。

(b)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来自短期及长期借款。按浮动利率和固定利率计算的债务导致本集团分别面对现金流利率风险及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的短期与长期债务的利率和还款期分别载于附注五、18, 27, 28 和 29。

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假定利率上浮/下浮 100 个基点将会导致本集团净利润和未分配利润减少/增加人民币 31,128,000 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币 19,808,000 元)。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基于假设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并考虑了所有于资产负债表日受其变动影响的浮动利率金融工具。二零一零年的分析同样基于该假设。

九、 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续)

(4) 资本管理

管理层致力于优化资本结构，包括股东权益及贷款，使股东回报最大化。为了保持和调整资本结构，管理层可能会促使本集团增发新股、调整资本支出计划、出售资产以减少负债或者调整短期借款与长期借款的比例。管理层根据债务权益率及资产负债率监控资本。债务权益率是用借款及应付债券，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短期债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及长期借款除以归属母公司股东权益来计算的，而资产负债率是用总负债除以总资产来计算的。管理层的策略是根据经营和投资的需要以及市场环境的变化作适当的调整，并已将债务权益率和资产负债率维持在管理层认为合理的范围内。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的债务权益率和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4.73%(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95%)和 42.75%(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67%)。

合同项下的借款及承诺事项的到期日分别载于附注五、18，27，28，29 和八。

管理层对本集团的资本管理方针在本期间内并无变更。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均不受来自外部的资本要求所限。

(5) 公允价值

(a)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下表按公允价值三个层级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计量中的层级取决于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三个层级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级：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 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市场报价以外的有关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 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资产	附注	第1层次	第2层次	第3层次	合计
其他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8	-	700,000	-	700,000
合计		-	700,000	-	700,000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本集团金融工具的第一层级与第二层级之间没有发生重大转换。

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本集团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改变。

尽管本集团认为对公允价值的估计是适当的，使用不同的方法或假设仍然可能引起对公允价值量的差异。

九、 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续)

(5) 公允价值(续)

(b) 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非以公允价值计量账面价值)

下表是本集团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持长期银行借款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负债				
长期银行借款	275,000	272,368	275,000	273,777

长期银行借款的公允价值是采用提供于本集团的大致上相同性质及还款期的贷款的现行市场利率，就已贴现的日后现金流量作出估计。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所采用的现行市场利率为 5.68%-5.99%(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23%-5.60%)。

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及其他应付款的公允价值与账面金额并无重大差异。

短期借款及应付短期债券由于其性质或期限较短，估计公允价值接近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估计是在一个特定的时间按相关的市场信息及该金融工具的资料而作出。由于这些估计比较主观，而且亦涉及不明确的因素和相当大程度的人为判断，故结果不一定十分准确。任何假设上的变动，都可能会严重影响估计的结果。

九、 其他重要事项(续)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7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	-	-	-	700,000

4、 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注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1. 货币资金		12,998	—	—	—	14,848
金融资产小计		12,998				14,848
金融负债	(1)	2,529,441				4,249,616

(1) 金融负债为外币借款。

十、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美元/港币/瑞士法郎千元

项目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币 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 金额	外币 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 金额
现金：						
人民币	—	—	67	—	—	52
银行存款：						
人民币	—	—	257,995	—	—	76,478
港币	14,128	0.8316	11,749	13,771	0.8509	11,718
美元	23	6.4716	148	22	6.6227	146
其他货币资金：(注)						
瑞士法郎	109	7.7655	843	118	7.0562	830
合计	—	—	270,802	—	—	89,224

注：其他货币资金为信用卡存款。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种类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银行承兑汇票	1,958,891	1,879,316
商业承兑汇票	6,305	8,100
合计	1,965,196	1,887,416

上述应收票据均为短期承兑汇票，六个月内到期。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应收票据中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情况，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除附注六中列示外，上述余额中无其他对持有本公司 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应收票据。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贴现转让附追索权的银行承兑汇票为人民币零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币零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无用于贴现的商业承兑汇票(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无)。

十、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类别	注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应收关联方	六、6	596,996	333,278
应收第三方		66,391	18,419
减:坏账准备		-4,011	-4,370
合计		659,376	347,327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类别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年以内(含一年)	659,174	347,315
一至两年(含两年)	283	11
两至三年(含三年)	9	11
三年以上	3,921	4,360
减:坏账准备	-4,011	-4,370
合计	659,376	347,327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应收账款按种类分析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种类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一年以内	659,174	99.37	-	-	347,315	98.75	-	-
一至两年	283	0.04	84	29.80	11	0.00	3	27.27
两至三年	9	0.00	6	66.67	11	0.00	7	63.64
三年以上	3,921	0.59	3,921	100.00	4,360	1.25	4,360	100.00
合计	663,387	100.00	4,011	—	351,697	100.00	4,370	—

本集团并未就上述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持有任何抵押品。

本期间内,本公司依据附注二、10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单独减值测试,未发现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或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并没有个别重大实际核销或收回以前年度已全额或以较大比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并没有个别重大账龄超过三年的应收账款。

十、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应收账款(续)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华东分公司	中石化股份属下子 公司	337,011	一年以内	50.80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 有限公司	中石化股份属下子 公司	83,106	一年以内	12.53
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 责任公司	联营公司	60,552	一年以内	9.13
拜耳材料科技(中国)有 限公司	第三方	45,843	一年以内	6.91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 公司上海沥青分公司	中石化股份属下分 公司	23,340	一年以内	3.52
合计		549,852		82.89

- (5) 除附注六中列示外，上述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其他对持本公司 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应收账款。

4、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类别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应收关联方	665,138	442,791
应收第三方	14,532	9,270
减：坏账准备	-656,135	-433,411
合计	23,535	18,650

-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类别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年以内(含一年)	268,733	68,802
一至两年(含两年)	53,777	98,283
两至三年(含三年)	255,104	262,750
三年以上	102,056	22,226
减：坏账准备	-656,135	-433,411
合计	23,535	18,650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十、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其他应收款(续)

(3)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种类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小计	654,132	96.24	654,132	100.00	431,150	95.37	431,15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一年以内	23,401	3.44	-	-	18,202	4.03	-	-
一至两年	27	0.00	5	18.52	433	0.10	98	22.63
两至三年	54	0.01	30	55.56	50	0.01	46	92.00
三年以上	2,056	0.30	1,968	95.72	2,226	0.49	2,117	95.10
组合小计	25,538	3.76	2,003	7.84	20,911	4.63	2,261	10.81
合计	679,670	100.00	656,135	-	452,061	100.00	433,411	-

本期间内,本公司依据附注二、10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单独减值测试,有如下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本公司对合并子公司金甬公司累计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为人民币654,132,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币431,150,000元)。金甬公司已于二零零八年八月处于停产状态,目前继续停产。本公司基于对该子公司其他应收款收回可能性的估计,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本公司未发现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并没有个别重大实际核销或收回以前年度已全额或以较大比例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并没有个别重大账龄超过三年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浙江金甬腈纶有限公司	子公司	654,132	三年以内	96.24
上海石化比欧西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合营公司	8,007	一年以内	1.18
上海金山石化物流有限公司	第三方	4,582	一年以内	0.67
上海博湛实业有限公司	第三方	1,188	一年以内	0.17
上海石化沥青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850	一年以内	0.13
合计		668,759		98.39

(5) 除附注六中列示外,上述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其他对持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其他应收款。

十、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存货

(1) 存货分类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126,598	-	5,126,598	2,498,028	-	2,498,028
在产品	2,164,063	-	2,164,063	1,406,264	-	1,406,264
库存商品	946,287	40,773	905,514	784,425	36,639	747,786
零配件及低 值易耗品	465,661	142,857	322,804	476,347	18,389	457,958
合计	8,702,609	183,630	8,518,979	5,165,064	55,028	5,110,036

以上存货均为购买或自行生产形成。

(2) 存货跌价准备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存货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销	
库存商品	36,639	22,178	-18,044	40,773
零配件及低值易耗品	18,389	124,468	-	142,857
合计	55,028	146,646	-18,044	183,630

6、 其他流动资产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注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700,000	-
其他	(2)	22,185	21,729
合计		722,185	21,729

- (1) 本集团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向中国境内国有控股银行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共计人民币 700,000,000 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币零元）。该理财产品主要用于债权型及股权型证券投资。
- (2) 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包括可抵扣增值税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等。

十、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联营公司的权益	合营公司的权益	已合并的子公司的权益	总额	减值准备 (附注(a))	净额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余额	3,104,810	118,176	1,582,788	4,805,774	-227,500	4,578,274
本期按权益法核算调整数	128,975	19,641	-	148,616	-	148,616
应/已收现金股利	-488,096	-24,000	-	-512,096	-	-512,096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余额	2,745,689	113,817	1,582,788	4,442,294	-227,500	4,214,794

(a)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本公司对合并子公司金甬公司累计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227,500,000 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币 227,500,000 元)。金甬公司由于附注十、4(3)中所述原因，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2) 重要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信息

关于本公司重要合营及联营企业的信息，请参见附注五、10(2)。

8、投资性房地产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615,334	-	-	615,334
二、累计折旧	90,774	7,462	-	98,236
三、账面净值合计	524,560			517,098
四、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五、账面价值合计	524,560			517,098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均为房屋及建筑物。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额为人民币 7,462,000 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人民币 7,462,000 元)。

十、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5,977,785	75,310	-193,937	35,859,15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815,596	-	-656	4,814,940
厂房及机器设备	24,539,165	56,366	-157,237	24,438,294
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	6,623,024	18,944	-36,044	6,605,924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22,243,424	804,174	-181,425	22,866,17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281,653	66,266	-412	3,347,507
厂房及机器设备	14,329,469	594,225	-146,312	14,777,382
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	4,632,302	143,683	-34,701	4,741,284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3,734,361			12,992,98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533,943			1,467,433
厂房及机器设备	10,209,696			9,660,912
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	1,990,722			1,864,640
四、减值准备合计	557,514	10,552	-2,543	565,52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9,760	542	-	60,302
厂房及机器设备	467,652	8,629	-2,516	473,765
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	30,102	1,381	-27	31,456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3,176,847			12,427,46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474,183			1,407,131
厂房及机器设备	9,742,044			9,187,147
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	1,960,620			1,833,184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计提折旧人民币 804,174,000 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人民币 824,502,000 元)。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金额为人民币 21,724,000 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人民币 179,649,000 元)。

固定资产的减值信息详见附注五、12(3)。

(2) 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无用作抵押的固定资产。

十、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在建工程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炼油改造工程	971,905	-	971,905
2#氧化装置系统优化节能降耗改造	94,722	-	94,722
年产1500吨PAN基碳纤维项目	122,625	-	122,625
涤纶和腈纶事业部零星在建工程	71,125	-	71,125
塑料部零星在建工程	6,987	-	6,987
化工部零星在建工程	130,680	-	130,680
炼化部零星在建工程	56,101	-	56,101
其他部门零星在建工程	131,816	-	131,816
合计	1,585,961	-	1,585,961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炼油改造工程	714,513	-	714,513
2#氧化装置系统优化节能降耗改造	57,416	-	57,416
年产1500吨PAN基碳纤维项目	56,055	-	56,055
涤纶和腈纶事业部零星在建工程	64,018	-	64,018
塑料部零星在建工程	17,891	-	17,891
化工部零星在建工程	112,999	-	112,999
炼化部零星在建工程	40,917	-	40,917
其他部门零星在建工程	112,420	-	112,420
合计	1,176,229	-	1,176,229

11、 无形资产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650,642	-	-	650,642
二、累计摊销合计	218,224	6,516	-	224,740
三、账面净值合计	432,418			425,902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均为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无形资产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摊销额为人民币 6,516,000 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人民币 6,516,000 元)。

12、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余额主要是使用年限一年以上的催化剂支出。

十、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及对应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负债以“-”号填列)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负债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及存货跌价准备	189,644	47,411	61,660	15,41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65,523	141,381	557,514	139,379
以固定资产出资及出售固定资产予合营企业	35,024	8,756	36,777	9,194
可抵扣亏损	792,905	198,226	2,606,114	651,529
计提的专项储备	75,638	18,910	43,380	10,845
其他递延所得税资产	29,518	7,379	29,244	7,311
小计	1,688,252	422,063	3,334,689	833,673
互抵金额	-87,508	-21,877	-93,790	-23,448
互抵后金额	1,600,744	400,186	3,240,899	810,2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87,508	-21,877	-93,790	-23,448
互抵金额	87,508	21,877	93,790	23,448
互抵后金额	-	-	-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本期变动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计入损益	本期增减计入权益	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及存货跌价准备	15,415	31,996	-	47,41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39,379	2,002	-	141,381
以固定资产出资及出售固定资产予合营企业	9,194	-438	-	8,756
可抵扣亏损	651,529	-453,303	-	198,226
计提的专项储备	10,845	8,065	-	18,910
其他递延所得税资产	7,311	68	-	7,379
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23,448	1,571	-	-21,877
合计	810,225	-410,039	-	400,186

十、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续)

(3) 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a)	227,500	227,500

(a) 如附注十、7(1)(a)所述，本公司对金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由于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因此本公司尚未就该减值准备人民币 227,500,000 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币 227,500,000)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4、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期初 余额	本期 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十、3,4	437,781	222,982	-617	-	660,146
二、存货跌价准备	十、5	55,028	146,646	-	-18,044	183,630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十、7	227,500	-	-	-	227,500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十、9	557,514	10,552	-	-2,543	565,523
合计		1,277,823	380,180	-617	-20,587	1,636,799

有关各类资产本期确认减值损失的原因，参见有关各资产项目的附注。

15、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用借款		
-银行借款	4,279,616	2,906,438
-关联方借款	10,000	210,000
合计	4,289,616	3,116,438

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短期借款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3.96%(二零一零年：2.26%)。

(2) 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无未按期偿还之短期借款。

16、应付票据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种类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商业承兑汇票	26,757	41,034
银行承兑汇票	12,189	-
合计	38,946	41,034

上述金额为一年内到期的应付票据。

十、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应交税费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增值税	351,135	436,969
营业税	751	1,599
消费税	461,014	458,600
教育费附加	40,518	26,827
城市维护建设税	56,725	62,596
其他	36,067	26,929
合计	946,210	1,013,520

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项目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信用借款	145,000	1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中国建设银行金山支行	2008.11.27	2011.11.25	人民币	5.103	50,000	50,000
2. 中国建设银行金山支行	2008.12.25	2011.11.25	人民币	5.103	50,000	50,000
3. 中国工商银行金山支行	2009.04.30	2012.04.28	人民币	2.250	45,000	-
合计					145,000	100,000

19、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用借款	175,000	220,000

20、 专项储备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提取	本期使用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用	43,380	51,000	-18,742	75,638

专项储备为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计提的尚未使用的安全生产费用余额。

十、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主营业务收入	41,882,618	31,737,974
其他业务收入	228,125	177,336
小计	42,110,743	31,915,310
营业成本	35,691,900	26,674,152

营业收入是指扣除增值税后销售予顾客货品的金额。

(2) 本公司主营业务主要属于石化行业。

(3) 本期间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	18,867,720	44.81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496,117	5.93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公司	860,211	2.04
亚东石化(上海)有限公司	787,450	1.87
石狮市佳龙石化纺织有限公司	729,981	1.73
合计	23,741,479	56.38

22、 营业税金及附加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计缴标准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消费税	2,657,270	2,107,283	根据国家有关税务法规，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本公司需就公司销售的汽油及柴油分别按每吨人民币 1,388 元及人民币 940.8 元缴纳消费税
营业税	2,246	1,843	应税营业收入的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7,075	237,995	缴纳消费税、增值税及营业税的 7%
教育费附加及其他	205,052	101,998	缴纳消费税、增值税及营业税的 5% (二零一零年：3%)
合计	3,151,643	2,449,119	—

十、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贷款及应付款项的利息支出	124,790	136,005
减：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15,999	-811
存款及应收款项的利息收入	-37,757	-12,870
汇兑净收益	-77,146	-20,818
其他财务费用	1,575	5,279
合计	-4,537	106,785

24、 资产减值损失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一、坏账损失	222,365	23,266
二、存货跌价损失	146,646	50,000
三、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0,552	-
合计	379,563	73,266

25、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分项目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	8,080	7,40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	148,616	377,407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215
合计		156,696	385,028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被投资单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中国金山联合贸易有限公司	8,080	7,406
合计	8,080	7,406

十、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5、 投资收益(续)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被投资单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注)	98,565	326,463
上海化学工业区发展有限公司	30,410	33,483
上海石化比欧西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19,641	17,461
合计	148,616	377,407

注: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税后利润减少导致本公司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下降。

26、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分项目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935	78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935	785
政府补助 - 递延收益摊销	5,240	5,000
罚款收入	11	2,081
其他	902	5,078
合计	8,088	12,944

27、 营业外支出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9,125	3,650
其他支出	12,091	12,142
合计	21,216	15,792

十、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8、 所得税费用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	-
递延所得税调整	(1)	410,039	383,790
合计		410,039	383,790

(1) 本公司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项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税前利润	1,564,750	1,883,448
按税率 25% 计算的预期所得税(二零一零年: 25%)	391,188	470,862
加: 不可扣税的支出	56,005	7,505
非课税收益	-	-225
权益法核算下投资收益的税务影响	-37,154	-94,352
本期所得税费用	410,039	383,790

29、 其他综合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的未实现收益	-	21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处置转出	-	-215
合计	-	-

十、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补充资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54,711	1,499,658
加：资产减值损失	379,563	73,266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7,462	7,462
固定资产折旧	804,174	824,502
无形资产摊销	6,516	6,516
处置固定资产的损失	7,190	2,86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112	101,506
投资收益	-156,696	-385,0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410,039	383,790
存货的增加	-3,555,589	-503,68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612,464	-367,49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65,799	-1,208,043
专项储备的增加	32,258	5,4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6,851	440,787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270,802	264,419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89,224	101,07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1,578	163,34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67	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69,892	251,6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43	12,728
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0,802	264,419

补充资料

1、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非经常性损益（损失以“-”号填列）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7,198	固定资产处置净损失
减员费用	-1,158	减员费用根据减员安排发生，历年波动较大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240	节能项目财政拨款等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收益	705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614	其他零星支出
所得税影响额	3,13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77	
合计	-10,167	

注：上述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按税前金额列示。

补充资料(续)

2、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同时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合并财务报表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述)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重述)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1,381,533	1,493,930	18,612,631	17,913,040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政府补助	(i)	14,193	13,380	-198,545	-212,738
安全生产费调整	(ii)	38,058	-	-	-
其他		-	6,429	-	-
以上调整对递延税项的影响		-8,065	-	-18,910	-10,845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1,425,719	1,513,739	18,395,176	17,689,457

(i) 政府补助

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政府提供的补助，按国家相关文件规定作为“资本公积”处理的，不属于政府补助。

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这些补助金会抵销与这些补助金有关的资产的成本。在转入物业、厂房及设备时，补助金会通过减少折旧费用，在物业、厂房及设备的可用年限内确认为收入。

(ii) 安全生产费调整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按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当期损益并在股东权益中的“专项储备”单独反映。发生与安全生产相关的费用性支出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形成与安全生产相关的固定资产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相关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费用性支出于发生时计入损益，资本性支出于发生时确认为固定资产，按相应的折旧方法计提折旧。

补充资料(续)

3、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集团按照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565	0.192	0.1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620	0.193	0.193

（二）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独立审阅报告

致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我们已审阅列载于第124页至第144页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中期财务报告，此中期财务报告包括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与截至该日止六个月期间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综合收益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简略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附注解释。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必须符合上市规则中的相关规定和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所采用的《国际会计准则》第34号 *中期财务报告* 的规定编制中期财务报告。董事须负责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第34号编制及列报中期财务报告。

我们的责任是根据我们的审阅对中期财务报告作出结论，并按照我们双方所协定的应聘条款，仅向全体董事会报告。除此以外，我们的报告书不可用作其它用途。我们概不就本报告书的内容，对任何其他人士负责或承担法律责任。

审阅范围

我们已根据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审阅工作准则》第2410号“独立核数师对中期财务信息的审阅”进行审阅。中期财务报告审阅工作包括主要向负责财务会计事项的人员询问，并实施分析和其它审阅程序。由于审阅的范围远较按照香港审计准则进行审核的范围为小，所以不能保证我们会注意到在审核中可能会被发现的所有重大事项。因此我们不会发表任何审核意见。

结论

根据我们的审阅工作，我们并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财务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第34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规定编制。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会计师

香港中环

遮打道10号

太子大厦8楼

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

合并利润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未经审计）

（以人民币列示）

	附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币千元 (重述)
营业额	3	49,500,789	36,128,309
营业税金及附加		(3,155,653)	(2,450,087)
销售净额		46,345,136	33,678,222
销售成本		(44,348,719)	(31,817,534)
毛利		1,996,417	1,860,688
销售及管理费用		(335,445)	(255,584)
其他业务收入		27,866	31,479
其他业务支出		(27,478)	(14,813)
营业利润		1,661,360	1,621,770
财务收入		131,303	29,607
财务支出		(117,171)	(146,319)
财务收益/(费用)净额		14,132	(116,712)
投资收益		-	215
应占联营及合营公司利润		182,564	390,633
税前利润	3,4	1,858,056	1,895,906
所得税	5	(425,959)	(388,954)
本期间利润		1,432,097	1,506,952
归属于：			
本公司股东		1,425,719	1,513,739
非控股股东		6,378	(6,787)
本期间利润		1,432,097	1,506,952
每股盈利	7		
基本		人民币 0.198 元	人民币 0.210 元
摊薄		人民币 0.198 元	人民币 0.210 元

第 130 页至第 144 页的附注为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一部分。

合并综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未经审计）
（以人民币列示）

	附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币千元 (重述)
本期间利润		1,432,097	1,506,952
其他综合收益	6	-	-
本期间综合收益合计		<u>1,432,097</u>	<u>1,506,952</u>
归属于：			
本公司股东		1,425,719	1,513,739
非控股股东		<u>6,378</u>	<u>(6,787)</u>
本期间综合收益合计		<u>1,432,097</u>	<u>1,506,952</u>

第 130 页至第 144 页的附注为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一部分。

合并资产负债表

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经审计）

（以人民币列示）

	附注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重述)
非流动资产			
物业、厂房及设备	9	12,855,294	13,570,559
投资性房地产		459,180	465,805
在建工程		1,545,560	1,139,239
于联营及合营公司的权益		2,977,705	3,316,290
预付租赁及其他资产		731,230	874,192
递延税项资产		381,505	799,609
非流动资产合计		<u>18,950,474</u>	<u>20,165,694</u>
流动资产			
存货		8,984,946	5,352,301
其他投资	10	700,000	-
应收账款	11	155,479	74,193
应收票据	11	2,106,341	1,993,273
其他应收账款及预付款项		288,399	235,730
关联公司欠款	11, 16(c)	949,864	776,23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2	337,006	100,110
流动资产合计		<u>13,522,035</u>	<u>8,531,841</u>
流动负债			
借款	13	4,427,516	4,395,438
应付账款	14	1,798,600	2,376,452
应付票据	14	33,346	41,034
其他应付账款		2,669,932	1,943,327
欠关联公司款项	14, 16(c)	4,722,531	1,800,991
应付所得税		4,345	15,983
流动负债合计		<u>13,656,270</u>	<u>10,573,225</u>
净流动负债		<u>(134,235)</u>	<u>(2,041,384)</u>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u>18,816,239</u>	<u>18,124,310</u>

第 130 页至第 144 页的附注为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一部分。

合并资产负债表

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经审计）（续）

（以人民币列示）

	附注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重述)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u>18,816,239</u>	<u>18,124,310</u>
非流动负债			
借款	13	<u>175,000</u>	<u>175,000</u>
非流动负债合计		<u>175,000</u>	<u>175,000</u>
净资产		<u>18,641,239</u>	<u>17,949,310</u>
股东权益			
股本		7,200,000	7,200,000
储备	15	<u>11,195,176</u>	<u>10,489,457</u>
本公司股东应占权益		18,395,176	17,689,457
非控股股东权益		<u>246,063</u>	<u>259,853</u>
权益合计		<u>18,641,239</u>	<u>17,949,310</u>

第 130 页至第 144 页的附注为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一部分。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未经审计）
（以人民币列示）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非控股股东 合计	非控股股东 权益	股东权益 合计
		股本	股本溢价	储备	留存利润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于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已于以前年度披露		7,200,000	2,420,841	4,657,342	726,835	15,005,018	294,285	15,299,303
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数	2	-	-	148,604	(17,188)	131,416	-	131,416
于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重述）		7,200,000	2,420,841	4,805,946	709,647	15,136,434	294,285	15,430,719
本期间股东权益变动：								
本期间利润/（亏损）		-	-	-	1,513,739	1,513,739	(6,787)	1,506,952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本期间综合收益		-	-	-	1,513,739	1,513,739	(6,787)	1,506,952
期间内批准的以前年度股利	8	-	-	-	(216,000)	(216,000)	-	(216,000)
附属公司支付给非控股股东的股利		-	-	-	-	-	(58,345)	(58,345)
其他		-	-	5,473	-	5,473	-	5,473
于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重述）		7,200,000	2,420,841	4,811,419	2,007,386	16,439,646	229,153	16,668,799
于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已于以前年度披露		7,200,000	2,420,841	4,936,890	3,002,933	17,560,664	259,853	17,820,517
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数	2	-	-	148,604	(19,811)	128,793	-	128,793
于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重述）		7,200,000	2,420,841	5,085,494	2,983,122	17,689,457	259,853	17,949,310
本期间股东权益变动：								
本期间利润		-	-	-	1,425,719	1,425,719	6,378	1,432,097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本期间综合收益		-	-	-	1,425,719	1,425,719	6,378	1,432,097
期间内批准的以前年度股利	8	-	-	-	(720,000)	(720,000)	-	(720,000)
附属公司支付给非控股股东的股利		-	-	-	-	-	(20,168)	(20,168)
分配至安全生产储备	15	-	-	84,806	(84,806)	-	-	-
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7,200,000	2,420,841	5,170,300	3,604,035	18,395,176	246,063	18,641,239

第 130 页至第 144 页的附注为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一部分。

简略合并现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未经审计）
（以人民币列示）

	附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币千元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		1,135,417	378,639
支付利息		(150,357)	(159,005)
已付所得税		(19,493)	(11,903)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量		965,567	207,731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流入量		(833,659)	572,378
融资活动现金净流入/(流出)量		105,188	(505,99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之净增加		237,096	274,113
期初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2	100,110	125,917
外币汇率变动影响		(200)	(182)
期末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2	337,006	399,848

第 130 页至第 144 页的附注为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一部分。

未经审计中期财务报告附注

1 主要业务及编列基准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以下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石油化工业务，将原油加工制成合成纤维、树脂和塑料、中间石化产品及石油产品。本公司是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一家附属公司。

中期财务报告虽未经审计，但已由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按照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审阅工作准则》第 2410 号“独立核数师对中期财务信息的审阅”进行了审阅，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审阅报告已在 123 页列示。

中期财务报告是按照《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适用的披露条文编制，并符合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颁布的《国际会计准则》第 34 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规定。

本中期财务报告使用的会计政策，与二零一零年的年度财务报告所采用的相同。预期会反映在二零一一年年度财务报告之会计政策变更的详情参见附注 2。

管理层在编制符合《国际会计准则》第 34 号规定的中期财务报告时需要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从而影响政策的采用和按目前情况为基准计算的于财务报告的截止日资产及负债的汇报金额以及报告期间的收入和支出汇报数额。实际结果可能有别于这些估计。

虽然中期财务报告中所载有关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财政年度的财务资料并不构成本公司在该财政年度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法定财务报告，但这些财务资料均取自该等财务报告。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法定财务报告可于本公司的注册办事处索阅。本公司核数师于他们在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发表的审计报告中对该等财务报告发表了无保留意见。

2 会计政策变更

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颁布了若干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修订及一项新的解释公告，于本集团的本会计期间开始生效。其中，以下修订与本集团财务报表相关：

- 《国际会计准则》第 24 号（2009 年修订），“关联方披露”
- 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2010)的修订

《国际会计准则》第 24 号（2009 年修订），“关联方披露”，简化了“关联方”的定义，并且将有关定义对等化，消除了定义不一致的情况。修订后的准则对政府相关的企业就该企业和其相关的政府之间的交易，或就该企业和与同一政府相关的企业之间的交易进行披露时提供了有限的豁免。《国际会计准则》第 24 号的修订对本集团本中期财务报告无重大影响。

2 会计政策变更（续）

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颁布了涉及多项准则内容的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2010）的修订，修订了《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 号“首次执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D8 段的内容，扩展了采用特别事项的评估结果作为认定成本的范围。根据修订后的准则，企业可以采用公允价值作为部分或全部资产、负债的认定成本，前提是公允价值是根据特定日期的特别事项确定的，而且该事项发生在企业首次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所涵盖的期间内。修订前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 号虽然也允许将类似的评估值作为认定成本，但前提是评估发生在企业过渡到《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日期（即首次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的最早可比期间的期初）之前。

本集团首次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是截至一九九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财务报表，最早可比期间的期初是一九九零年一月一日。本集团在该期间内根据中国相关法规，在按《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合称“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中，将独立评估师于一九九三年一月一日的评估结果作为土地使用权租赁的认定成本。由于评估基准日晚于本集团过渡到《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日期，本集团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无法在当时采用上述评估结果作为认定成本，而是采用历史成本作为土地使用权租赁的成本计价，因此，与上述一九九三年评估相关的重估收益未予确认。本集团决定采用上述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 号的修订，并进行追溯调整，以消除本集团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和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之间的上述差异。具体而言，本集团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中以前期间的比较数字进行了追溯调整，土地使用权租赁按独立评估师于一九九三年一月一日的评估结果作为认定成本予以确认，并且也对以后期间的摊销进行了相应调整。

本中期财务报告对前期比较数字所做的主要调整，以及会计政策变更对当期的影响列示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二零一一年 一月一日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增加/（减少） 人民币千元	增加/（减少） 人民币千元
预付租赁及其他资产	156,760	160,258
递延税项资产	(27,967)	(28,84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28,793	131,416

合并利润表项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增加/（减少）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零年 增加/（减少） 人民币千元
营业成本	1,749	1,749
所得税	(437)	(437)
本期间利润	(1,312)	(1,312)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本期间利润	(1,312)	(1,312)
基本及摊薄每股收益（人民币）	-	-

本集团未采用任何本会计期间内尚未生效的新准则或解释公告（附注 19）。

3 分行业报告

(a) 本集团分行业报告资料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币千元 (重述)
营业额		
制造的产品		
<i>合成纤维</i>		
对外销售	2,320,085	1,891,401
分部间销售	81	56
小计	2,320,166	1,891,457
<i>树脂及塑料</i>		
对外销售	8,597,308	7,597,388
分部间销售	57,158	44,053
小计	8,654,466	7,641,441
<i>中间石化产品</i>		
对外销售(注a)	10,317,965	7,936,403
分部间销售	10,588,623	9,728,886
小计	20,906,588	17,665,289
<i>石油产品</i>		
对外销售(注a)	21,806,087	15,142,333
分部间销售	3,409,625	1,347,563
小计	25,215,712	16,489,896
<i>石油化工产品贸易</i>		
对外销售(注a)	5,989,376	3,200,879
分部间销售	1,735,103	791,147
小计	7,724,479	3,992,026
<i>其他</i>		
对外销售(注a)	469,968	359,905
分部间销售	512,269	334,308
小计	982,237	694,213
分部间销售相互抵减	(16,302,859)	(12,246,013)
营业额合计	49,500,789	36,128,309

3 分行业报告 (续)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币千元 (重述)
税前利润		
营业利润		
合成纤维	364,407	314,507
树脂及塑料	43,349	81,972
中间石化产品	1,044,617	261,370
石油产品	144,960	930,489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7,968	6,553
其他	56,059	26,879
分行业营业利润合计	1,661,360	1,621,770
财务收益/(费用)净额	14,132	(116,712)
投资收益	-	215
应占联营及合营公司利润	182,564	390,633
税前利润合计	1,858,056	1,895,906

注 a: 对外销售包括对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和合营公司的销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币千元 (重述)
中间石化产品	3,201,242	3,310,910
石油产品	18,867,720	13,027,296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4,016,116	1,561,762
其他	208,979	143,405
合计	26,294,057	18,043,373

分行业资产

本期间分行业资产的主要变化与石油产品分部新增在建工程相关。

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石油产品分部的总资产为人民币 15,038,115,000 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币 11,749,387,000 元)。

4 税前利润

税前利润已扣除/（计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币千元 (重述)
(a) 财务(收益)/费用净额		
银行及其他借款利息支出	133,451	147,130
减：为在建工程资本化的金额	(16,280)	(811)
财务支出合计	<u>117,171</u>	<u>146,319</u>
净汇兑收益	(88,429)	(12,341)
利息收入	(42,874)	(17,266)
财务收入合计	<u>(131,303)</u>	<u>(29,607)</u>
(b) 其他项目		
预付租赁摊销	9,201	9,786
折旧	821,511	840,056
研究及开发费用	25,138	7,014
存货减值（注释a）	128,602	48,499
物业、厂房及设备减值亏损	10,552	-
处置物业、厂房及设备净损失	7,198	3,893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收益	-	(215)

注释 a：存货减值主要为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对长账龄备件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损失共计人民币 128,602,000 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人民币 48,499,000 元）。

5 所得税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币千元 (重述)
本期间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准备	7,855	5,164
递延税项	<u>418,104</u>	<u>383,790</u>
	<u>425,959</u>	<u>388,954</u>

本期间中国所得税金额遵循相关税务规定按应纳税所得的法定税率 25%（二零一零年：25%）计算。由于本集团在境外并没有业务，故并不需计提境外所得税。

6 其他综合收益

关于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之重分类调整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币千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于本期间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	-	215
于处置时重分类至利润表的金额		
- 处置收益	-	(215)
本期间于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公允价值储备净变动	-	-

7 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盈利乃按本公司股东本报告期内应占盈利人民币 1,425,719,000 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盈利人民币 1,513,739,000 元）及本公司于本报告期内已发行股份 7,200,000,000 股（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7,200,000,000 股）计算。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并没有可能造成摊薄影响的普通股。

8 股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币千元
报告期内批准的以前年度期末股利，		
每股人民币 0.10 元（二零一零年：每股人民币 0.03 元）	720,000	216,000

根据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九日举行的股东大会之批准，本公司派发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利共计人民币 720,000,000 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币 216,000,000 元）。

董事会决议未宣布派发本报告期的中期股利（二零一零年：无）。

9 物业、厂房及设备

新增与处置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增置及处置变卖物业、厂房及设备的详情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币千元
增置成本及从在建工程转入的新增成本	120,197	237,508
处置变卖（账面净值）	(10,024)	(4,872)

10 其他投资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00,000	-

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人民币 700,000,000 元，该金额与投资成本接近，此金融资产为本集团向中国境内国有控股银行购买的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主要投资于境内债权型及股票型证券。本集团已于二零一一年七月八日赎回该理财产品，确认投资收益人民币 685,000 元。

11 应收款项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应收账款	162,958	82,030
减：呆坏账减值亏损	(7,479)	(7,837)
	<u>155,479</u>	<u>74,193</u>
应收票据	2,106,341	1,993,273
关联公司欠款	949,864	776,234
	<u>3,211,684</u>	<u>2,843,700</u>

关联方欠款主要为与主业相关的应收款项余额。

扣除呆坏账减值亏损后之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及关联方欠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发票日期：		
一年以内	3,210,615	2,842,788
一至两年	1,069	912
	<u>3,211,684</u>	<u>2,843,700</u>

销售一般以现金收付制进行。赊销一般只会在经商议后，给予拥有良好交易记录的主要客户。

1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关联公司存款	2,569	6,870
银行存款及现金	334,437	93,240
	<u>337,006</u>	<u>100,110</u>

13 借款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短期借款	4,327,516	3,295,438
公司债券(注释a)	-	1,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000	100,000
流动性借款	<u>4,427,516</u>	<u>4,395,438</u>
非流动性借款	<u>175,000</u>	<u>175,000</u>
	<u>4,602,516</u>	<u>4,570,438</u>

注释 a: 本集团于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三日向中国境内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发行共计人民币 1,000,000,000 元的短期融资券, 期限为 365 天。融资券按面值发行, 票面利率为 3.27%, 已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到期。本集团在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已偿付了该短期融资券。

14 应付款项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应付账款	1,798,600	2,376,452
应付票据	33,346	41,034
欠关联方款项	4,722,531	1,800,991
	<u>6,554,477</u>	<u>4,218,477</u>

应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一个月以内或按通知	6,305,119	4,082,246
一个月至三个月以内	249,358	136,231
	<u>6,554,477</u>	<u>4,218,477</u>

15 储备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 本集团按照安全生产费的相关国家规定从留存收益结转人民币 84,806,000 元(二零一零年: 人民币无)至其他储备。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无法定盈余公积和任意盈余公积变动。

16 关联人士的交易

本集团主要关联方如下：

主要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国际石油化工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中国石化集团管道储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子公司
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公司
上海石化比欧西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合营公司

- (a) 本集团在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报告期内所进行的大部分交易对象及条款，均由本公司直接母公司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政府机构所决定。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代表整个集团与供应商洽谈及协定原油供应条款，然后酌情分配给其附属公司（包括本集团）。在中国政府的严格监管下，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拥有广泛的石油产品销售网络，并在国内石油产品市场中占有很高的份额。

本集团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产品互供及销售服务框架协议。根据框架协议，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向本集团提供原油、其他化工原料及代理服务。此外，本集团向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石油产品、化工产品并提供物业租赁服务。

协议中关于上述服务和产品的定价政策如下：

- 如果有适用的国家（中央和地方政府）定价，应遵从国家定价；
- 如果无国家定价但有适用的国家指导价，则应遵从国家指导价；或
- 如果无适用的国家定价或国家指导价，则应按当时的市场价（包括任何招标价）确定。

本集团在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和合营公司进行的交易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币千元
石油产品销售收入	18,867,720	13,027,296
除石油产品以外销售收入	7,426,337	5,016,077
原油采购	21,816,513	13,058,654
除原油以外采购	3,941,887	2,970,243
销售代理佣金	103,970	84,096
租金收入	11,639	9,425

16 关联人士的交易（续）

(b) 本集团在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与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本集团联营及合营公司进行的其他交易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币千元
产品销售及服务收入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138,291	174,929
-本集团联营及合营公司	1,198,807	688,764
	<u>1,337,098</u>	<u>863,693</u>
采购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16,143	18,545
-本集团联营及合营公司	2,680,317	2,251,043
	<u>2,696,460</u>	<u>2,269,588</u>
保险费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66,075	55,655
	<u>66,075</u>	<u>55,655</u>
利息收入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61	277
	<u>361</u>	<u>277</u>
借款总额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570,000	3,220,000
	<u>2,570,000</u>	<u>3,220,000</u>
归还借款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970,000	3,100,000
	<u>2,970,000</u>	<u>3,100,000</u>
利息支出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1,911	14,811
	<u>11,911</u>	<u>14,811</u>
建筑、安装工程款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55,348	35,851
	<u>55,348</u>	<u>35,851</u>

16 关联人士的交易（续）

本公司董事认为附注 16(a) 和 16(b) 中披露的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和合营公司、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本集团联营及合营公司进行的交易是根据在正常的业务过程中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按有关交易所签订的协议条款进行。

(c) 本集团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和合营公司、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本集团联营及合营公司因进行如附注 16(a) 和 16(b) 所披露的采购、销售及其他交易而形成的往来余额如下：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关联公司欠款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和合营公司	821,051	686,097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380	12,823
-本集团联营及合营公司	128,433	77,314
合计	<u>949,864</u>	<u>776,234</u>
欠关联公司款项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和合营公司	4,005,711	1,588,791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505,183	41,688
-本集团联营及合营公司	211,637	170,512
合计	<u>4,722,531</u>	<u>1,800,991</u>
存款（存款期少于3个月）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u>2,569</u>	<u>6,870</u>
短期借款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u>10,000</u>	<u>410,000</u>

(d) 关键管理人员的薪酬和退休计划

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利和责任直接或间接、指导和控制本集团活动的人员，包括本集团的董事及监事。对关键管理人员的报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币千元
日常在职报酬	4,833	4,059
养老保险	73	53
	<u>4,906</u>	<u>4,112</u>

养老保险包含在附注 16(e) 的退休金计划供款中。

16 关联人士的交易（续）

(e) 退休金计划供款

本集团为员工参与了政府组织的指定供款退休金计划。本集团的员工福利计划供款列示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币千元
市政府退休金计划	114,322	101,797
补充养老保险金计划	29,500	22,898

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并没有重大未付的退休福利计划供款。

(f) 与其他中国国有企业的交易

本集团是国有企业，并且在一个现时以中国政府、政府机关和机构直接或间接拥有或控制的企业（统称为“国有企业”）为主的经济体制中运营。

除了与关联方的交易外，与其他国有企业进行的交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交易：

- 销售和采购商品及辅助原料；
- 提供和接受服务；
- 资产租赁，购入物业、厂房和设备；
- 存款及借款；及
- 使用公用事业。

执行以上交易时所遵照的条款与跟非国有企业订立的交易条款相若。本集团在订立产品和服务采购及销售的价格政策以及审批程序时并非依据对方是否为国有企业。

考虑到关联方关系对交易的影响，集团的价格政策，采购和审批程序及对理解此等关系对财务报表潜在影响所不可或缺的信息等因素，董事会认为以下关联方交易的相关金额需要披露：

(i) 与其他国有能源化工公司之交易

本集团主要的国内原油供应商为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及中化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均为国有企业。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本集团向以上国有能源化工企业采购原油情况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币千元
购买原油的价值	6,849,638	6,414,378

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预付中化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的余额为人民币 124,314,000 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币 48,891,000 元）。

16 关联人士的交易（续）

- (f) 与其他中国国有企业的交易（续）
(ii) 与国有银行的交易

本集团于中国境内若干国有银行存有现金存款。同时，本集团在日常业务过程中向这些银行筹借短期和长期借款。上述短期和长期借款及银行存款的利率均由中国人民银行调控。本集团来自国有银行之存款利息收入以及付予国有银行之利息支出列示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币千元
利息收入	42,513	16,989
利息支出	121,540	132,319

本集团于中国境内国有银行的存款及贷款之余额列示如下：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中国境内国有银行存款总额 (包括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34,313	93,240
短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417,516	2,985,438
长期借款（除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175,000	175,000
中国境内国有银行借款总额	4,592,516	3,160,438

17 资本承担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u>物业、厂房及设备</u>		
已订约但未提准备	1,483,094	887,928
已经由董事会批准但未签约	5,202,701	6,110,386
	6,685,795	6,998,314

18 或有负债

(a) 所得税差异

国家税务总局于二零零七年六月下发通知(国税函 664 号)要求当地相关的税务机关立即更正九家上市公司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自上述国税函下发起, 本公司根据当地税务部门的通
知, 二零零七年度的企业所得税率调整至 33%。到目前为止, 当地税务机关未要求本公司就
该事项补缴二零零七年度以前的企业所得税。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 本事项没有发
生新的变化。管理层认为本集团不太可能就以上事项被要求补缴二零零七年度以前的企业所
得税, 因此, 本集团未就以上未定事项于本中期财务报告内提取准备。

(b) 除此之外, 本集团不存在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的可能性并非极小的或有负债。

19 已颁布但尚未于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期间生效的修订后的和新的会计准则以 及解释公告的可能影响

至本中期财务报告签发日, 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颁布了若干修订后的和新的会计准则以及解释公
告, 尚未于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期间内生效并且未于本中期财务报告中执行。

本集团目前正在评估初次执行该等修订和新的会计准则以及解释公告的影响。截至财务报告签发
日止, 本集团认为初次执行该等修订和新的会计准则以及解释公告将不会对本集团经营业绩和财
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20 比较数据重述

由于采用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2010)的修订, 本集团调整了部分比较数据, 反映以认定成
本入账的土地使用权租赁。会计政策变更的详情于附注 2 中披露。

八、备查文件目录

(一) 本公司备查文件包括以下所述:

- 1、载有董事长亲笔签名的 2011 年半年度报告文本;
- 2、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及
- 4、公司章程文本。

(二) 上述备查文件将备置于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查阅地址如下:

中国上海市金山区金一路 48 号, 邮政编码: 200540

(三)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附录 16 第 46 段所规定的全部资料, 将在香港交易所及本公司的网站登载。

董事长: 戎光道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8 月 26 日